

公司代码：600131

公司简称：国网信通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本人谨代表董事会提呈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衷心感谢国网信通的广大股东和各界朋友，是大家一如既往的理解和支持，激励我们在能源数字化转型的道路上砥砺前行，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和更加美好的生活，在此致以最诚挚的谢意！

2020 年是人类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新冠肺炎疫情和严峻复杂的外部形势给社会经济的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与挑战，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国家“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谱写了高质量发展的锦绣华章。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克服环境及形势影响，以创新发展推动竞争力提升，以规范治理保障健康经营，以良好业绩交出满意答卷。身处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我们深切体会到企业肩负的使命与责任，并矢志不渝地坚持将公司发展与社会进步紧密相连。

惟其磨砺，始得玉成。过去的一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席卷全球，国内“新基建”等战略出台，促进信息通信产业与社会经济各领域深度融合。我们紧抓数字化发展机遇，在全面完成资产重组产业转型元年，以战略为引领，强化内部资源整合、优化业务布局，提升“云网融合”产业能力；以自身产品技术积累，助力电网企业、电力用户复工复产，实现经营质效持续增长，全力支撑能源企业数字化发展。

2020 年中国资本市场迎来而立之年，注册制改革落地实施，《证券法》等多项基础制度修订完善，市场资源配置机制进一步优化，资本市场逐步迈向多层次高质量发展新时期。国网信通以崭新的面貌，亮相资本市场。我们不断健全央企控股上市公司治理机制，优化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将合规文化作为立身固本的基石。我们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大力开展公司价值描述与价值传播，不断拓展信息披露深度与广度，积极服务投资者。作为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唯一一家上市公司，我们努力践行企业社会责任，积极发挥信息通信技术优势，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惟进取也,故日新。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数字中国”战略等提出,成为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数字经济将向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深程度拓展,深刻改变着现有产业和商业模式,促进能源革命和数字革命深度融合。“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让能源数字化转型进入快车道,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信息技术将对能源数字化深度赋能,未来 ICT 技术领域的创新,以及与能源技术的融合应用将成为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要支撑。“云网融合”是 IT 与 CT 融合的新阶段,是赋能数字化转型的底座,是“双碳”目标实现过程中能源活动供给侧、需求侧及电网侧的关键节点达标的重要基础设施和动力引擎。公司将充分把握能源数字化发展机遇,进一步打造更加优质的底层算力基础设施,不断丰富多场景应用服务,强化在能源数字化建设中的业务布局,为传统能源行业“赋智赋能”。

伴随资本市场改革更加深入,我们将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厚植合规文化,持续提升合规管理水平,助力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我们将打造有温度的、可信赖的投资者沟通环境,展现出云网融合产业蓝图,塑造诚信透明的资本市场形象,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我们将积极探索体制机制创新,持续推进中长期激励方案实施,增强公司发展活力,与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行远自迩,笃行不怠。公司将紧抓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发展机遇,加快产业技术研发,为国家“双碳”目标实现赋能,为能源数字化转型提供支撑,为客户、股东、社会创造更优价值。在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之际,公司将贯彻落实党中央“乡村振兴”战略,立足民族地区,持续推进产业扶持工作,以强烈的使命感践行社会责任。

最后,本人谨代表董事会再次对全体股东和各界朋友、以及董事会成员、经营团队表示衷心感谢。希望在新的奋进征程中,不断展现新作为,彰显新担当,与大家携手前行,共同创造国网信通更加美好的明天,实现用 IT 技术的力量推动社会进步的发展目标!

杨 树

2021 年 4 月 27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杨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亚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0年度拟以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5元（含税），本次实际分配的利润共计185,286,154.32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53%。公司2020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金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报告中描述存在的风险，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临风险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国网信通、上市公司	指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网、国家电网公司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国网四川公司	指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信产集团	指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龙电集团	指	龙电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龙坤	指	西藏龙坤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电普华	指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继远软件	指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
中电飞华	指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
中电启明星	指	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堂水电	指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网信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	STATE GRID INFORMATION&TELECOMMUNICATION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树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劲松	魏荐科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益州大道中段1800号天府软件有G区3栋10楼	四川省成都市益州大道中段1800号天府软件有G区3栋10楼
电话	028-87333131 028-68122730	028-87333131 028-68122730
传真	028-68122723	028-68122723
电子信箱	xjs600131@263.net	weijianke@263.net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汶川县下索桥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23000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益州大道中段1800号天府软件园G区3栋10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www.sgitc.com
电子信箱	gwxt@sgit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益州大道中段1800号天府软件园G区3栋10楼证券管理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网信通	600131	岷江水电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曹彬、高艳丽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雷亦
	持续督导的期间	股改期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李天万、周梦宇、孟娇、邹栎文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年12月31日到2020年12月31日，并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要求相应延长（如需）。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011,055,714.32	7,765,101,078.28	-9.71	6,558,636,343.65	1,121,237,41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865,140.61	486,978,325.97	24.62	408,365,345.54	102,851,29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8,803,934.97	137,467,951.96	291.95	118,677,288.97	118,677,28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493,984.55	382,911,224.48	30.71	477,352,135.14	263,719,810.90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40,060,076.24	2,737,000,357.88	69.53	2,906,744,378.67	1,218,217,682.51
总资产	11,028,789,897.18	8,895,368,039.64	23.98	8,546,669,918.26	2,398,045,072.2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2	0.44	18.18	0.37	0.2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2	0.44	18.18	0.37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7	0.27	74.07	0.24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93	15.54	增加0.39个百分点	14.79	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15	11.00	增加3.15个百分点	10.03	10.0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募集资金，2020年5月8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公司的股份总数由1,107,346,251股增至1,195,394,544股，上述表格中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按照加权平均数计算列报。2020年6月16日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按照1,195,394,544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49,424,318 元，上述表格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加权平均数计算列报。

八、 境内境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33,226,087.25	1,764,082,858.65	1,514,256,844.11	2,799,489,92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863,814.99	125,716,714.83	124,101,910.25	315,182,70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951,005.13	126,825,652.59	105,621,305.06	268,405,97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873,772.08	-156,298,383.02	66,847,991.57	1,008,818,148.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300,163.07	非货币性交换处置损益等	1,156,416.15	-1,704,269.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22,315,524.70	政府补贴见第十一节财务报	21,285,107.44	3,177,309.55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告“七、84政府补助”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67,474,676.03	338,905,685.0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939,859.61	-22,650,634.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3,337.46		-6,785,761.05	6,430,010.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636,294.90			125,940.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9,764,080.58	-33,391,636.01
所得税影响额	-11,354,114.49		-2,795,843.59	-1,204,348.63
合计	68,061,205.64		349,510,374.01	289,688,056.57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00,000.00	22,500,000.00	0	-
合计	22,500,000.00	22,500,000.00	0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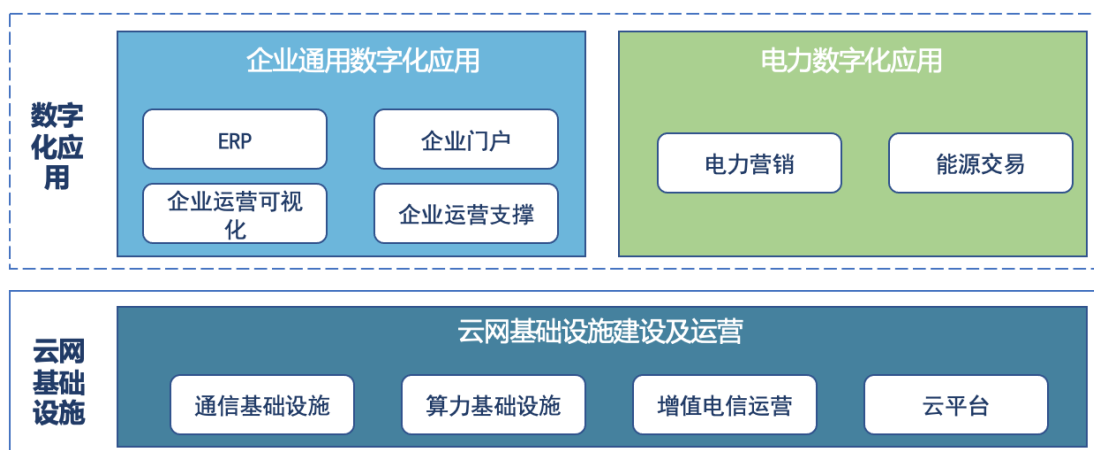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云网融合是企业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信息通信业务发展趋势，公司是电力行业主要的“云网融合”产品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专业专注、持续改善”的核心价值观，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云网融合业务是通信技术和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所带来的深刻变革，是一个新兴的、不断发展的新概念，在技术、业务、发展层面上有着丰富的内涵。从技术层面来看，云网融合是信息技术（IT）和通信技术（CT）的融合，为客户提供更加智能、灵活、安全的一体化产品与服务；从业务层面来看，云网融合是信息通信技术与行业业务的融合，为企业提供一体化供给、一体化运营、一体化服务的数字化解决方案；从发展层面来看，云网融合是信息通信技术与生产组织方式的全面深入的融合与创新，是社会数字化转型的基石。

2020年，为适应新形势，公司对原有云网基础设施、云平台、云应用和企业运营支撑服务四大板块业务进行优化调整，升级为云网基础设施、企业通用数字化应用和电力数字化应用等三大板块业务。



(1) 云网基础设施

云网基础设施是数字化的基础，在业务上细分为通信基础设施、算力基础设施、增值电信运营业务和云平台。通信基础设施业务主要是提供通信网络的方案设计规划、网络设备的安装调试、光纤铺设等工程实施服务；算力基础设施业务主要为各类数据中心提供服务器、存储等设备的安装调试，以及自有数据中心的建设与运营；增值电信运营业务主要向用户提供互联网接入服务、互联网虚拟专用网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等；云平台是云网基础设施的“粘合剂”，主要实现通信基础设施与算力基础设施相关资源的管理调度，并承载各类数字化应用的运行。

(2) 企业通用数字化应用

企业通用数字化应用是指在不同行业具有通用性、可快速复制的数字化业务，面向各大中型企业，提供 ERP、企业门户、企业运营可视化与企业运营支撑等产品服务。ERP 业务为企业提供管理咨询，并以信息系统支撑管理的实施，帮助企业建立清晰的管理体系、提升运营和管理能力。企业门户业务是对企业信息系统的整合与统一展现，帮助企业解决信息系统功能多且分散、重复等问题；企业运营可视化业务主要是以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为核心，为企业的生产运行提供智能化、可视化的监控、管理产品；企业运营支撑服务是对各类信息通信软硬件产品提供运维咨询、系统优化和运行维护等服务。

(3) 电力数字化应用

电力数字化应用是指公司在电力生产、销售及等环节提供软硬件产品、整体解决方案及应用服务，报告期内主要包括电力营销业务和能源交易业务。电力营销业务主要面向各类电网企业提供营销业务系统的定制化解决方案，服务于电网企业向能源互联网的转型和升级；能源交易业务是为电力交易业务的各参与方提供交易服务平台，帮助发电企业提升售电量、支撑售电企业智慧运营、服务用电企业降低用电成本。

(二) 经营模式

针对电力能源及其他行业用户信息通信系统建设需求，公司主要采用项目销售和产品销售模式，提供定制化产品研发、技术服务以及运营服务。同时，针对用户信息通信软硬件采购需求，采用产品代理销售模式满足用户建设需求。公司通过公开竞标的方式获取项目，在深度参与用户信息化项目建设中，挖掘和引导用户的潜在需求，不断完善拓展项目机会，争取更多更广的市场空间。

(三) 行业情况

本报告期内，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巨大冲击和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我国有效控制疫情，经济运行逐步恢复常态，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 2020 年国内生产总值突破 100 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2.3%，国内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态势仍在延续。新兴战略产业加速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国家提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以 5G、工业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中心等为代表的“新基建”

为数字经济高速发展注入新动力，推动产业优化升级，数字产业化已经成为经济主旋律，新政策的提出将推动能源互联网领域的产业链重构、技术革新和产业升级，数字经济为能源信息化发展助入新动能。

随着数字化、智能化等应用的快速发展，数据量爆发式增长和计算模型的复杂多样，各领域对算力的需求呈现大幅提升，打破了一段时期以来计算能力的供需平衡，作为数据汇聚和承载的数据中心成为了各行业信息系统的基础性保障。同时，以 5G 为主导的新一代通信技术正不断加速万物互联的进程，信息网络也从以数据传输为核心的网络体系，逐步演进为感知、传输、计算、交换融为一体的数字基础设施，预计到 2025 年全球年新增数据量多达 1,800 亿 TB，海量设备和数据给计算带来了巨大挑战和机遇，未来算力将成为比流量更宝贵的基础资源。

2020 年，我国通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了高质量发展，在疫情倒逼下，5G、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的融合渗透不断加深，医疗、汽车、制造业、金融、电力和交通等传统行业对软件信息化需求不断上升。我国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营收规模稳定增长，2020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全年 GDP 增速达到 16.9%，同时，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社会信息化的建设，伴随由中美贸易战引发对国产软件的旺盛需求，社会各方面力量向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领域的投入持续加大，带来巨大的市场机遇。

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释放出加速推进能源清洁低碳转型的强烈信号，引领新一轮能源革命，能源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将进入快车道，随着能源革命和数字革命的深度融合，“大云物移智链”等新兴数字技术在能源领域发挥的作用日益凸显，为能源行业带来思维、文化、模式、业态等全方位变革，深刻改变着能源生产、输送、交易、消费及监管等各个环节，也带来能源数字化建设的巨大需求。面对能源革命和数字革命融合的大趋势，2020 年 6 月国家电网发布“数字新基建”十大重点建设任务，聚焦大数据、物联网、综合能源服务、人工智能等“新基建”领域，2020 年总体计划投资约 247 亿元，预计拉动社会投资约 1,000 亿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产业链完整，整体产业优势明显

公司产品线涵盖了信息通信产业链各环节，拥有大量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已经形成底层算力资源和上层应用服务的全方位产业布局，可以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信息技术服务。随着国家大力倡导数字化转型和“企业上云”，对通信网络、计算存储等资源的需求不断提高，云网资源是基础，应用服务是关键，有云、有网、有行业应用的服务商成为本轮发展最大的受益者。公司已具备“云网融合”全产业链的服务能力，可以充分发挥“云”和“网”的协同效应，竞争优势突出。

2. 具有行业先发优势，客户黏性大

公司旗下四家全资子公司是国内最早一批从事电力行业信息通信业务的企业，经历了中国企业信息化的发展进程，对电力行业信息化有着长期、深入、全面的理解，能够更好地响应客户需求，相比新进入者在经营业绩、市场影响力、品牌知名度等方面先发优势明显。此外，全资子公司通过长期的建设和运营，为客户搭建了支撑经营管理的复杂核心业务系统，相关系统的有效运营和后续迭代均依赖于服务商对客户业务的深入理解，客户黏性大。

3. 信息通信资源丰富，产业发展基础坚实

公司为电力系统客户提供通信服务，并通过持续投资不断完善网络承载结构。同时，公司在全国多个核心节点运营数据中心，随着公司在北京、上海等一线城市的算力基础设施布局步伐加快，公司在“通信网络+核心节点”的云网算力资源优势将更加明显，丰富的算力资源为公司云网融合业务的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4. 技术储备雄厚，产业创新优势突出

公司旗下的全资子公司均为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超过 88%，拥有北京市云计算重点实验室、电力系统人工智能联合实验室等科研机构，与高校院所建立了稳定的产学研合作体系。公司目前拥有千余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本报告期内，新增申请各类专利 193 项，形成了云数据中心、企业门户、电网营销系统、能源交易平台、人工智能等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产品。

5. 业务资质完备，客户服务体系完善

电力行业属于涉及国计民生的重要领域，对于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以及配套服务资质要求较高。公司拥有全国电信增值业务许可牌照（ISP），具有 CMMI L5 软件能力成熟度认证，以及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等 40 余项业务专业资质。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提供全年无休的保障服务，能够在各大型活动保电、应急处突等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

6. 品牌优势凸显，行业影响力提升

能源行业是关系我国经济发展、国计民生、国家安全的基础性行业，所以客户对行业经验、产品性能、安全保障要求很高，公司依托长期服务电网及能源行业的信息化建设与数字化转型，对能源行业的业务特点有着深刻理解，产品也得到客户的广泛应用与认可，凭借多年的积累与沉淀，公司在能源行业的优势也愈加明显，品牌影响力突出。本报告期内，公司荣获第 14 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资本运作标杆奖”、第十五届人民企业社会责任奖“年度扶贫奖”、第十届中国公益节“2020 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奖”、“中国能源企业信息化管理创新奖”、2020 年创新软件产品奖等多个奖项，获得了市场的充分认可，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持续提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营任务和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聚焦“云网融合”产业发展，探索重组后内控管理机制，持续完善上市公司现代企业管理体系，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0.1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7 亿元，同比增长 24.62%，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10.2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6.40 亿元。

1. 全力抓好生产经营，实现产业集群健康发展

一是云网基础设施方面。充分发挥通信集成业务核心优势，国家电网公司集中采购项目中标份额再创新高，市场份额稳步上升；完成“三交一直”配套通信工程等重大项目的交付与验收；在北京、上海等城市启动数据中心项目，加强算力基础设施资源积累；取得 IDC 经营许可证，开展已有数据中心资源的运营。报告期内，云网基础设施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36.5 亿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52%，同比增加 5%。

二是企业通用数字化应用方面。积极推进新一代 ERP 和财务中台市场，实现 ERP 系统与数据中台的数据贯通与融合，提升产品核心能力。打造人工智能平台，根据行业特点，打造行业专业样本库。其中，面向输电、变电、安全监察等专业已构建形成 62 类算法模型，电力人工智能平台在国家电网大数据中心、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等多家单位落地应用。报告期内，企业通用数字化

应用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9.8 亿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28%，受益于业务的可复制性及前期的研发投入，该板块在三大业务中毛利率最高，其中 ERP 业务、企业门户业务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同比超过 8%。

三是电力数字化应用方面。充分发挥在电力领域的资源禀赋优势，积极布局、发展“源-网-荷-储”全链条的电力数字化应用：在电源侧，公司成立智慧水电中心，联合福堂水电开展智慧水电业务研究，着力打造智慧水电样本。在电网侧，以电力营销 2.0 为业务核心平台，“网上国网”为服务渠道，构建新型数字化电力营销服务体系，推动公司在电力营销数字化领域成为核心厂商。在负荷及储能侧，公司对募投项目进行变更，新增客户侧电力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项目，开展可再生能源消纳凭证交易系统建设并取得阶段性成果。为智慧物流业务引入投资近 2 亿元，强化上下游资源合作，加速智慧物流业务孵化，强化负荷侧数字化布局。报告期内，电力数字化应用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3.6 亿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20%，同比增加 34%，该板块业绩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数字化电力营销服务体系在重点客户单位成功推进。

2. 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收官，推进遗留事项解决

一是全力以赴完成重组收尾工作。完成公司更名，成为资本市场首只冠以“国网”字号的股票。成功募集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资金，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变更募投项目，成立募投项目专项推进工作组，整体把控项目建设、进度计划等关键内容。完成中电普华北京分公司的划转工作，确保人员与业务的平稳过渡。二是积极推动财务规范、统筹管理体系，规范核算业务，提升会计质量。三是强化诉讼案件管理。密切跟进未决诉讼和历史遗留问题处理，共计结案 5 件，挽回经济损失 600 余万元，其中重大案件杨家湾与汇源委托合同纠纷案再审获得胜诉，胜诉标的 6,700 万正在执行中。

3. 强化内控合规水平，提升经营管理质效

按照公司业务现状，完成 400 余项制度新建和修订，开展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专项建设，提升公司各环节风险管理水平。同时公司通过整体资金运作，加强子公司资金预算管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等方式，降低带息负债 3.15 亿元，有效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4. 强化关键技术攻坚，科技创新成效显著

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路线，解决产业技术难题，持续加大攻关力度。2020 年，不断增加年度科研经费投入，研发投入共计 4.13 亿元，同比增长 8%；完成专利申请 193 项，同比增长 11%；获专利授权 57 项，同比增长 16%；获得科技奖励 60 项，其中省部级 4 项。

5. 强化党建引领作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强化党员工作责任、工作标准和自身要求，在抗疫、防汛抢险、突发性抢修等工作中切实体现党员的先进性。强化企业社会责任落实，为少数民族地区新增纳税超 2,000 万元，并在注册地设立分公司开展业务。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011,055,714.32	7,765,101,078.28	-9.71
营业成本	5,677,928,093.64	6,325,165,320.04	-10.23
销售费用	221,906,118.68	246,570,703.18	-10.00
管理费用	322,838,508.08	437,145,588.68	-26.15

研发费用	242,052,032.37	230,789,772.87	4.88
财务费用	12,286,898.29	89,553,035.71	-8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493,984.55	382,911,224.48	30.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442,445.97	-67,852,664.9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902,134.80	-273,898,039.99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信息通信	6,990,235,145.27	5,658,336,528.50	19.05	4.90	4.97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云网基础设施	3,652,737,967.53	3,101,270,126.30	15.10	5.16	4.12	增加 0.85 个百分点
企业通用数字化应用	1,977,116,409.94	1,459,321,592.59	26.19	-8.97	-7.68	减少 1.03 个百分点
电力数字化应用	1,360,380,767.80	1,097,744,809.61	19.31	33.60	32.10	增加 0.9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	319,034,461.06	272,948,836.32	14.45	19.75	25.16	减少 3.70 个百分点
华北	2,577,461,572.15	1,882,607,600.21	26.96	-11.98	-19.53	增加 6.85 个百分点

华东	2,311,636,692.90	2,018,616,896.62	12.68	42.77	53.72	减少 6.22 个百分点
华南	199,917,620.62	187,855,206.16	6.03	161.33	168.57	减少 2.53 个百分点
华中	506,707,937.72	434,303,355.36	14.29	-7.01	-6.83	减少 0.16 个百分点
西北	568,622,309.33	459,354,491.58	19.22	0.95	2.61	减少 1.30 个百分点
西南	506,854,551.49	402,650,142.25	20.56	-70.91	-72.19	增加 3.6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2020 年，公司围绕主营业务，切实强化信息通信拓展和布局，有效支撑公司经营业绩实现。一是云网基础设施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36.5 亿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52%，同比增加 5%，主要原因是通信网络建设业务增幅较快，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50%。二是企业通用数字化应用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9.8 亿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28%，受益于业务的可复制性及前期的研发投入，该板块在三大业务中毛利率最高，其中 ERP 业务、企业门户业务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同比超过 8%。三是电力数字化应用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3.6 亿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20%，同比增加 34%，该板块业绩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数字化电力营销服务体系在重点客户单位成功推进。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信息通信	主营业务成本	5,658,336,528.50	100	5,390,319,915.08	85.53	4.9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云网基础设施	主营业务成本	3,101,270,126.30	54.81	2,978,569,657.73	47.26	4.12	

企业通用数字化应用	主营业务成本	1,459,321,592.59	25.79	1,580,757,914.02	25.08	-7.68	
电力数字化应用	主营业务成本	1,097,744,809.61	19.40	830,992,343.33	13.19	32.10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98,131.2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5.3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570,312.8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1.34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8,024.9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6.3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4,806.5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19%。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销售费用 22,190.61 万元，同比减少 10.00%，主要原因是：差旅费、人工成本等减少；管理费用 32,283.85 万元，同比减少 26.15%，主要原因是：人工成本、办公费等减少，以及去年同期数据包含置出资产的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24,205.20 万元，同比增长 4.88%，主要原因是：加大研发投入，培育核心业务；财务费用 1,228.69 万元，同比减少 86.28%，主要原因是：利息收入增加，利息费用减少。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42,052,032.3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71,268,679.42
研发投入合计	413,320,711.7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9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6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8.9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1.44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路线，解决产业技术难题，持续加大攻关力度。2020 年，不断增加年度科研经费投入，研发投入共计 4.13 亿元，同比增长 8%；完成专利申请 193 项，同比增长 11%；获专利授权 57 项，同比增长 16%；获得科技奖励 60 项，其中省部级 4 项。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变动率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45,314,377.53	6,511,865,554.84	0.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8,179.14	53,308,266.65	-99.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300,315.09	219,606,560.67	3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2,922,871.76	6,784,780,382.16	1.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62,996,983.61	4,891,775,349.92	3.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2,350,760.68	541,974,680.59	-2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856,773.35	182,159,100.45	-2.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224,369.57	785,960,026.72	-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2,428,887.21	6,401,869,157.68	-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493,984.55	382,911,224.48	30.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150,000.00	127,028,166.19	-34.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1,781.00	6,111,794.00	-86.7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59,592.90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961,781.00	149,699,553.09	-43.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2,090,990.42	207,452,956.25	60.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244,900.00		不适用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36.55	10,099,261.79	-99.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404,226.97	217,552,218.04	129.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442,445.97	-67,852,664.95	512.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3,947,981.05		不适用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000,000.00	1,345,000,000.00	-89.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		28,959,686.02	-100.00

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8,947,981.05	1,373,959,686.02	15.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000,000.00	1,306,469,195.12	-64.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685,628.14	149,494,658.98	26.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360,218.11	191,893,871.91	-41.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045,846.25	1,647,857,726.01	-5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902,134.80	-273,898,039.99	-402.63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3,953,673.38	41,160,519.54	2120.46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573,690,308.34	23.34	1,577,769,749.46	17.74	63.12	收到募集资金
应收款项融资	68,095,528.47	0.62	49,918,034.99	0.56	36.41	收到票据增加
在建工程	573,789,589.64	5.20	252,019,851.49	2.83	127.68	新增项目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506,300.05	0.77	-100.00	嘉兴项目到期
短期借款	460,000,000.00	4.17	775,000,000.00	8.71	-40.65	偿还借款
应付票据	1,082,459,558.81	9.81	703,063,217.31	7.90	53.96	票据结算方式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8,835,480.06	0.08	12,984,360.63	0.15	-31.95	上缴工会经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185,773,959.84	1.68	348,807,662.71	3.92	-46.74	支付购买股权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8,462,998.86	0.10	-100.00	对外投资处

						置
--	--	--	--	--	--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3,283,769.04	211,670,095.24
保函保证金	12,262,558.81	13,909,347.11
其他		28,000,000.00
合计	335,546,327.85	253,579,442.35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摘要”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阐述。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 361,763,203.66 元,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68,031,741.57 元,主要是在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启明星通过多方联营的方式成立思极星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并以股权投资方式对思极星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投资金额 65,270,000.00 元,取得了思极星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35%的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启明星为布局智慧物流相关业务,联合睿源清洁能源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仕安(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约成立思极星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引入国有资本与其他资本四方战略投资,中电启明星出资 6,527 万元(其中以智慧物流相关资产作价出资 6,027 万元人民币,现金出资 500 万元人民币),股权比例为 35%。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00,000.00	22,500,000.00	-
合计	22,500,000.00	22,500,000.00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控制关系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平台、电力营销、ERP、企业运营支撑服务	1,060,000,000.00	3,814,915,151.07	1,221,373,511.12	172,719,505.00	2,369,738,736.47	187,990,557.71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网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企业运营支撑服务业务和企业运营可视化业务	480,000,000.00	2,458,821,745.17	719,924,443.36	110,630,001.25	1,769,052,020.40	116,274,226.03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增值电信运营业务和通信网络建设业务	345,145,534.00	2,691,467,643.46	997,873,725.77	136,827,441.54	2,033,671,689.31	155,520,465.71
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平台组件、企业门户、能源交易业务	290,000,000.00	1,244,152,014.71	509,353,823.91	100,574,618.5	901,536,176.20	117,526,035.86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电力开发生产	400,000,000.00	1,070,550,519.46	780,382,189.83	246,053,534.61	450,201,631.10	289,746,668.0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当今世界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形势多变急变，新冠疫情仍在全球蔓延，世界经济复苏不稳定不平衡，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抬头，美国加强对华出口管制，由科技创新能力不足带来的风险挑战也不断增多，但经济全球化仍是大势所趋。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国内宏观经济稳定性和韧性持续增强，成功抵御各类下行风险的冲击，推动经济平稳运行的积极因素不断增多，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充分释放巨大的内需潜力，国家“数字中国”战略及政策措施的密集出台，为能源产业数字化发展提供新支撑、新契机。

2020年，我国数字经济增加值规模达到41.4万亿元，占GDP比重已近四成，数字经济正成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和重要驱动力，推动产业发展不断升级，就业格局更加优化，消费需求持续增长。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进一步助推下，新兴数字技术的驱动引领效应将更加明显，数字经济将不断开辟新赛道，为产业数字化打开更大的市场空间，智慧交通、智慧能源、智慧城市等以数据驱动为核心的创新场景逐步成熟，开放、高效、创新的数字化市场逐步形成。而信息通信产业作为数字时代的基础性、先导性产业，是推动各行业数字化转型，建设“数字中国”的关键支撑。

当前，信息通信产业正步入稳中向好的提质阶段，随着经济全球化、社会信息化深入发展，信息通信技术在推动全球经济增长和数字化转型方面的作用日益凸显，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过去五年的年均增速超过了18%。信息技术已经成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核心引擎，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工业互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成为引领创新和驱动转型的先导力量，当前各行业都在积极推进数字化与智能化转型，能源革命与数字革命深度融合是大势所趋，推进能源数字化、智慧化转型，创新发展能源互联网成为能源信息化的重要路径。

2021年3月，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正式发布，规划纲要提出“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围绕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水平、营造良好数字生态四方面举旗定向、谋篇布局，为“十四五”开局之年信息通信业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了重要的行动指南。在能源及相关产业方面，“碳达峰、碳中和”被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这将持续推动我国经济清洁低碳转型发展，带动相关产业升级，其中：国家电网公司在世界达沃斯会议上提出未来五年将投入共计3,500亿美元，为清洁能源提供配置平台、为新兴能源设施提供便捷服务、为全社会提供能效提升方案，进而全面推动电网向能源互联网升级，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同时，国家电网发布“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从国家电网公司提出的行动方案中可以看出，“大云物移智链”等先进信息通信技术在构建智能电网向能源互联网升级、清洁能源消纳、终端消费电气化等领域发挥的作用更加凸显，信息通信产业在能源互联网建设及节能减排的背景下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在“数字新基建”和国家能源转型新战略背景下，公司沿着能源智慧化服务主线，建设新型数字算力基础设施平台，引领能源行业供给侧业务变革和需求侧场景创新，在“集成算力服务+能源应用服务”基础上，提供贯穿能源全链条的多业务场景信息通信融合服务，不断做强做优做大“云网融合”产业，打造国内领先的云网融合技术产品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

一是加强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夯实产业发展基础。不断强化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数字化服务支撑能力，推进建设具备计算能力、存储空间和软件服务能力的云数据中心，面向运营商、互联网头部企业、政府等提供算力资源的商业化运营服务，打造能源行业算力品牌。

二是加强通用数字化应用创新，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充分利用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入挖掘能源行业客户，积极开拓医疗、政务、金融等行业客户，并以用户需求为切入点，打造系列富有竞争力的企业通用数字化产品。

三是加强电力数字化应用拓展，构筑产业发展新格局。致力“双碳”目标，用信息技术赋能绿色低碳发展，以能源交易为主线，贯穿“源-网-荷-储”所有环节，并聚焦工业、建筑及交通通用能场景，挖掘能源数据价值，培育发展新竞争优势，打造效益新增长点。紧抓电网业务数字化转型机遇，围绕电网生产智能化、客户服务智慧化等需求，强化新技术与业务融合，持续服务电网企业数字化转型。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元年，下一步公司将紧抓能源转型战略部署，把握能源互联网、工业互联网、5G建设以及企业数字化转型等机遇，以打造优秀的数字化服务商为发展目标，坚持创新驱动，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业务融合发展，实现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

1. 落实公司“十四五”规划，加强电力数字化服务

围绕公司“十四五”规划，加强“云网基础设施+数字化应用”三大板块的布局与发展，优化产业结构、提升抗风险能力。一是继续夯实基础算力业务。大力开展数据中心的运营，加快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项目建设，在北上广深一线城市开展算力基础设施布局，加速贵州、山东等地区的数据中心业务合作，争取形成规模效应。二是深化企业通用数字化应用建设。持续开展企业通用软件的产品化、服务化、数字化发展，探索构建SaaS形态的产品与市场。三是加大电力场景应用业务打造。为积极应对社会经济绿色低碳发展及电力数字化转型带来的机遇，公司已设立能源（碳资产）管理运营中心和能源数字化创新中心，持续加强在“源-网-荷-储”全链条的产业发展。

2. 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确保经营目标实现

科学规范项目预算管控及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项目利润。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建立高端人才猎取及举荐机制，重点加大数据中心建设、储能技术研究、双碳咨询、人工智能、资本运作等专业的高端人才引进力度。规范参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运作机制，关注参股公司产业链价值和投资收益等硬性指标，提升参股公司价值创造力。强化募投项目管控，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3. 加大研发创新投入，强化发展核心动力

布局能源互联网重点攻关计划和“技术标准创新基地”等建设任务，加强技术创新与业务创新，加强与高校合作，制定统一的研发管理流程，推进“技术研究、产品研发、标准制订、产业拓展”协同一体化发展。

4. 发挥党建作用，助力乡村振兴

将党员的学习和思想教育，贯穿于公司经营和发展之中，使两者协调发展，成为公司长远发展的根本动力。主动助力阿坝州乡村振兴工作，以“科技帮扶、产业帮扶、教育帮扶、就业帮扶”为主要工作内容，践行公司社会责任，实现由“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帮扶转变。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的收入来自于国家电网公司，对主要客户存在较大依赖。公司通过多年深耕，客户资源及客户关系较为稳定，但客户类型较为单一。公司正在积极开拓国家电网外部市场，但新市场、新业务开拓前期投入大、时间长，且存在不确定性，如国家电网公司对信息技术项目的投资出现收缩和调整，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最终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通过加快优势业务产品化水平、加强市场渠道和营销体系建设、加大业务市场投入等举措，积极开拓国家电网公司系统外客户，从大型能源企业入手，积极强化同源技术拓展、完成同质化业务复制及痛点产品的打造，在服务国家电网公司的基础上，实现国家电网公司系统外业务的快速发展。

2. 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属于人才和技术密集企业，核心经营管理层和技术人员是未来产品持续创新、保持企业持续盈利的重要因素，公司在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领域拥有了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才队伍。尽管如此，面对激烈的人才竞争，公司在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入，打造人才发展平台，提供长期激励以维持人才队伍的稳定方面，面临较大挑战。

对此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工作，从公司战略高度出发，持续优化组织能力和人才选育用留方面的机制建设，创新人才激励机制，发挥人才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稳定性，为人才提供更为广阔的事业发展平台。

3. 知识产权被侵害风险

公司所处的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对知识产权的依赖度较高。公司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包括专利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以及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解决方案和硬件产品，若公司的知识产权遭受侵害，将会对其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积极采取多项应对措施，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包括在产品应用方案的实施过程中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保密协议、申请知识产权保护等。

4. 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的信息通信行业技术发展和革新较快，产品开发难度大、周期长、复杂性高，市场竞争激烈，如果公司无法持续在技术上取得突破、保持技术优势，将存在技术竞争优势被削弱的风险。

对此公司高度重视信息通信相关技术的创新和技术拓展，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加强技术创新管理，通过建立实验室、设立院士工作站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与高校院所建立产学研合作体系等方式，不断提升公司创新优势。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制定情况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决策与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要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清晰的现金分红政策及其决策和调整机制，目前正按此政策执行。

2. 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为了切实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职，对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分配预案有利于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同意按照相关规则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的利润分配方案：2019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1,195,394,5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5元（含税），共计149,424,318.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2019年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实施完毕。

3. 现金分红政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况。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	1.55	0	185,286,154.32	606,865,140.61	30.53
2019年	0	1.25	0	149,424,318.00	486,978,325.97	30.68
2018年	0	0.50	0	25,206,257.75	102,851,296.54	24.51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原第一大股东阿坝州水电网资产经营公司及其股份承接方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实施完成以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股份承接方将提议公司根据国家相关管理制度和办法，实施管理层激励计划。	无	否	是	无	公司 2019 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信产集团承诺将承继并继续履行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尚未实施的该项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原第一大股东，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一致行动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正当利益。 2. 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如发生或存在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交易协议，保证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规范	承诺时间：2019 年 12 月； 承诺期限：长期	否	是	无	

		<p>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程序，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或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p> <p>4.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p> <p>5. 因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p>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原第一大股东，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一致行动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p>1.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不存在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并且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p> <p>2.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或未来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p>	承诺时间：2019年12月； 承诺期限：长期	否	是	无	

			响的其他公司或该等公司的竞争性资产/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或对外转让。					
	其他	信产集团	本公司将在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承接并继续履行国网四川公司尚未实施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承诺，在五年内提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激励计划（含管理层激励），并在兑现承诺后解除目前国网四川公司所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限售。但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没有办理将国网四川公司解除限售后的股份划转至本公司的计划。	承诺时间：2019 年 12 月； 承诺期限：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无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信产集团	为进一步明确置入资产实现净利润数的计算方式并延长业绩承诺期限，上市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并与信产集团签署了《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上市公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并与信产集团签署了《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约定，本次重组中业绩承诺、业绩补偿的具体安排及相应的顺延安排具体如下：信产集团承诺，置入资产中电飞华、继远软件、中电普华、中电启明星在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将不低于上述四家置入资产累计预测净利润数（即承诺净利润数）。即如果本次交易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则置入资产中电飞华、继远软件、中电普华、中电启明星在业绩承诺期间（即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为	承诺时间：2019 年 10 月； 承诺期限：2019 年 -2022 年四个会计年度	是	是	无	无

			34,152.00 万元、38,693.38 万元、43,504.00 万元和 47,349.30 万元。					
股份限售	信产集团	<p>本次重组中，本公司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p> <p>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本次交易新增股份上市起）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公司本次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格，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公司本次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格的，则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本公司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p>	<p>承诺时间：2019 年 12 月；</p> <p>承诺期限：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p>	是	是	无	无	
股份限售	龙电集团	<p>本次重组中，本公司/本企业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p>	<p>承诺时间：2019 年 12 月；</p> <p>承诺期限：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p>	是	是	无	无	
股份限售	西藏龙坤	<p>本次重组中，本公司/本企业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包括但不</p>	<p>承诺时间：2019 年 12 月；</p>	是	是	无	无	

			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	承 诺 期 限：自股 份发行结 束之日起 12 个月 内				
其他	国网四川公 司、国家电 网公司及信 产集团	<p>1. 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 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的资产与上市公司的资产将严格分开，确保上市公司完全独立经营；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中关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等内容的规定，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2. 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领薪；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中兼职及/或领薪。本公司将确保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之间完全独立。</p> <p>3.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部门独立和财务核算体系独立；上市公司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外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上</p>	承 诺 时 间：2019 年 7 月； 承 诺 期 限：长期	否	是	无	无	

		<p>市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和其他结算账户，不存在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本公司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4. 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健全、独立和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与上市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5. 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并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解决关联交易	国家电网公司	<p>1. 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尽最大努力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上市公司最终控制方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或要求上市公司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交易条件，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正当利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积极支持上市公司开拓本公司系统外业务市场，争取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的 5 年内，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占比下降至 50% 以下。</p> <p>2. 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如发生或存在无法避免或有合理</p>	承诺时间：2019 年 12 月； 承诺期限：长期	是	是	无	无

		<p>原因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交易协议，保证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程序，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或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p>					
解决关联交易	信产集团	<p>1. 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尽最大努力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或要求上市公司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交易条件，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正当利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积极支持上市公司开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系统外业务市场，争取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的 5 年内，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占比下降至 50%以下。</p> <p>2. 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如发生或存在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交易协议，保证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程序，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p>	承诺时间：2019年12月； 承诺期限：长期	是	是	无	无

		<p>市公司或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p> <p>4.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p>					
解决同业竞争	国家电网公司	<p>1. 本次重组完成后，信产集团在云网基础设施建设相关的通信集采业务方面与上市公司存在一定的业务重合。本公司将确保信产集团在 5 年内完成前述与上市公司存在重合业务的技术整合、业务梳理等工作，并通过业务调整或资产、业务重组等方式消除信产集团与上市公司之间的业务重合。</p> <p>2.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下属的南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瑞集团”）在 ERP 等企业管理信息化业务、云网基础设施建设相关的通信集采业务方面与上市公司存在一定的业务重合。本公司将确保南瑞集团在 5 年内完成前述与上市公司存在重合业务的技术整合、业务梳理等工作，并通过业务调整等方式消除南瑞集团与上市公司之间的业务重合。</p> <p>3.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p> <p>4. 信产集团定位为本公司信息通信建设集成商和运营服务提供商，是本公司信息通信硬件、软件、信息通信服务的平</p>	承诺时间：2019年7月； 承诺期限：长期	是	是	无	无

		<p>台。本公司确定将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作为国家电网“云网融合”业务（包括增值电信运营、通信网络建设等云网基础设施业务，云平台业务，电力营销信息系统、ERP、企业门户等云应用业务，以及前述相关业务的企业运营支撑服务等）的载体，不在上市公司之外新增同类业务。</p> <p>5.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新增与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未来新增可能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放弃或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放弃该等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或该等企业、本公司的竞争性资产/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或对外转让。</p>					
解决同业竞争	信产集团	<p>1.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下属的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国电科技通信有限公司在云网基础设施建设相关的通信集采业务方面与上市公司存在一定的业务重合。本公司将确保前述公司在 5 年内完成与上市公司存在重合业务的技术整合、业务梳理等工作，并通过业务调整或资产、业务重组等方式消除前述公司与上市公司之间的业务重合。</p> <p>2.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p> <p>3. 本公司定位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信息通信建设集成商和运营服务提供商，是国家电网信息通信硬件、软件、信息通信服务的平台。国家电网已确定将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作为国家电网“云网融合”业务（包括增值电信运营、通信网络建设等云网基础设施业务，云平台业务，电力营</p>	<p>承诺时间：2019年7月； 承诺期限：长期</p>	是	是	无	无

		<p>销信息系统、ERP、企业门户等云应用业务，以及前述相关业务的企业运营支撑服务等)的载体，本公司将不在上市公司之外新增同类业务。</p> <p>4.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新增与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未来新增可能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放弃或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放弃该等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或该企业、本公司的竞争性资产/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或对外转让。</p>					
其他	信产集团	<p>1. 本公司已知悉，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仍有一项股权激励承诺尚未实施。</p> <p>2. 本公司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承继并继续履行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尚未实施的该项股权激励承诺，在三至五年内提议上市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管理制度，实施员工激励计划（含管理层激励）。</p>	承诺时间：2019年7月； 承诺期限：3-5年	是	是	无	无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信产集团	<p>1. 如果因中电启明星所承租土地尚未取得权属证书而影响其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包括协调安排替代土地供中电启明星持续经营使用等。</p> <p>2. 如因出租方未能取得或未能及时取得租赁土地的相关权属证书，导致中电启明星的生产经营受到影响，并进而给中电启明星或者上市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p>	承诺时间：2019年7月； 承诺期限：长期	否	是	无	无

	其他	信产集团	<p>1. 本公司已知悉本次重组的置出资产中，部分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尚未取得权属证书，部分在建工程尚未取得完整建设手续，如果于交割日时，相关权属证书、建设手续仍未办理完毕，本公司认可和接受该等情况，并同意按照现状接收且不视为上市公司的违约，不因此要求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下属企业承担违约责任或给予任何形式的赔偿/补偿。</p> <p>2. 置出资产中的划拨土地使用权在交割时涉及权利人变更的，根据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批准，无论继续以划拨方式使用还是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所需要上缴的土地收益、需要交纳的土地出让金以及因该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产生的税费，均由本公司指定的承接方承担。需要先由上市公司办理划拨转出手续，再转让给本公司指定的承接方的，出让土地使用权证书办理在上市公司名下，不影响该土地使用权于交割日权利的转移。</p> <p>3. 置出资产涉及的其他须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如果在交割日前无法完成变更登记至本公司名下的相关法律手续，则相应资产的法律权属仍暂登记于上市公司名下；在条件具备时，本公司指定的承接方自行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和成本。</p> <p>4. 自交割日起，上述资产涉及的各项权利、义务、风险及收益均概括转移至本公司，不论该等资产是否已过户登记至本公司名下。如任何第三方就置出资产对上市公司提出索赔或主张，本公司将负责处理该等第三方请求，且不会因此向上市公司主张任何费用和赔偿。</p>	承诺时间：2019年7月； 承诺期限：长期	否	是	无	无
--	----	------	---	--------------------------	---	---	---	---

	其他	信产集团	<p>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对价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至《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项下的业绩补偿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的期间，质押对价股份（如有）时，本公司将明确以书面方式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对价股份负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以及该等补偿义务的具体内容，且本公司将在质押协议中就对价股份用于业绩补偿等事项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价股份将优先用于履行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义务。 2. 本公司履行完毕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义务系质权人行使质权的前提条件之一。 3. 在质权存续期间，如本公司需向上市公司履行业绩补偿义务，质权人将无条件解除对应数量的已质押上市公司股份以便本公司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保障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义务履行不受相应股份质押的影响。如无法在质押协议中明确上述事项，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履行完毕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前不质押对价股份。”综上所述，上市公司和业绩承诺方已明确了未来股份补偿（如有）不受相应股份质押影响的具体、可行的保障措施，符合《关于业绩承诺方质押对价股份的相关问题与解答》的相关规定。 	承诺时间：2019年10月； 承诺期限：2019年-2022年四个会计年度	是	是	无	无
	其他	信产集团	<p>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之一，本公司郑重作如下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及/或下属单位为共同权利人的知识产权的处理对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单位作为共同权利人的与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和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共有的知识产权中标的公司使用的部 	承诺时间：2019年7月； 承诺期限：长期	否	是	无	无

		<p>分，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单位放弃以生产经营为目的的实施权及收益权，由标的公司独占实施该等知识产权并获取收益。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单位，未经标的公司同意，不转让、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该等知识产权。</p> <p>2. 系统内共有知识产权的处理对于标的公司与系统内单位（指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单位除外，以下称“系统内共有人”）共有的知识产权中标的公司使用的部分，本公司将促使系统内共有人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转让、承诺放弃全部或部分共有权利、签署共有人协议等方式，放弃以生产经营为目的的实施权及收益权，由标的公司独占实施该等知识产权并获取收益。本公司将促使系统内共有人，未经标的公司同意，不转让、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该等知识产权。</p> <p>3. 因共有知识产权所致损失的承担。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因可归责于上述系统内共有单位（含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下属单位）的原因，导致标的公司在使用上述共有知识产权过程中遭受任何损失，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p>					
其他	信产集团	<p>作为本次重组置出资产的承接方，本公司就置出资产中债权债务的转移事项承诺如下：</p> <p>1. 在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签署的《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及《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统称“协议书”）生效后，按照协议书约定的期限及方式，完成置出资产相关债权、债务的交割。</p> <p>2. 于协议书约定的交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置出资产相关债权转移至本公司的安排若尚未通知相关债务人，则本公</p>	承诺时间：2019年7月； 承诺期限：置出资产交割完毕	是	是	无	无

		<p>司将自行通知债务人，并承担自债权交割基准日起向债务人主张债权的全部成本和费用。</p> <p>3. 于协议书约定的交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置出资产相关债务转移至本公司的安排若尚未征询债权人意见或未取得相关债权人明示同意的，如果该等债务在债务交割基准日或之后已届履行期，或者债权人在债务交割基准日或之后向上市公司提出清偿要求的，由上市公司向债权人履行债务，上市公司履行债务后，有权要求本公司偿还上市公司为清偿该等债务已支付的金额及已承担的成本和费用，本公司将于收到上市公司要求后三个工作日内全额向上市公司偿还。对于因上述债务的债权人主张债权给本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超过债务交割日移交债务数额的其他费用，全部由本公司承担；如因本公司未能及时偿还而给上市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由本公司负责赔偿。</p> <p>4. 在置出资产交割完毕前，如果本公司将置出资产转移或划转给其他方，且本公司指示上市公司直接将置出资产按照协议书约定的方式交付给新的承接方的，则本公司保证新的承接方履行本承诺项下本公司的全部义务及责任。</p>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2019 年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规定对标的资产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净利润进行预测，具体如下：

标的公司 100%权益预测净利润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中电飞华	7,713.85	8,697.40	9,813.55	10,795.91
继远软件	7,934.25	9,057.34	10,228.49	11,260.83
中电普华	17,092.31	19,149.48	21,239.45	22,678.08
中电启明星	5,244.34	6,176.45	7,240.75	8,191.55
合计	37,984.74	43,080.67	48,522.24	52,926.37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中电飞华、继远软件、中电普华、中电启明星 2020 年度合计净利润为 52,075.16 万元（审计报告号分别为 XYZH/2021BJAA170506、XYZH/2021BJAA170032、XYZH/2021BJAA170122、XYZH/2021BJAA17015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2020 年度合计净利润为 45,472.96 万元，扣除使用募集配套资金的影响金额 24.30 万元后的 2020 年度合计净利润为 45,448.66 万元，超出预测净利润 2,367.99 万元。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规定做出了标的资产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业绩承诺，2020 年度业绩承诺为 38,693.38 万元。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审核报告》（XYZH/2021BJAA170502），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中电飞华、继远软件、中电普华、中电启明星 2020 年度合计净利润为 52,075.1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计净利润为 45,472.96 万元，扣除使用募集配套资金的影响金额 24.30 万元后的合计净利润为 45,448.66 万元。按照置入资产持股比例（即中电飞华 67.31%股权、继远软件 100%股权、中电普华 100%股权、中电启明星 75%股权）计算得出 2020 年度合计净利润数为 39,329.11 万元，超过了当期业绩承诺金额 635.73 万元。

因此，置入资产 2020 年度的业绩承诺得到了有效履行，相关承诺方无需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 根据 2017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 2017) 22 号, 调整收入相关会计政策。	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详见第十一节、五、44-(3)首次适用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诉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9-087号、2021-008号。
子公司杨家湾公司诉汇源矿业公司委托合同纠纷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2-011号、2018-040、2019-088号公告、2021-006号公告。
本公司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代偿中国进出口银行债权追偿纠纷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3-025号、2014-003号公告、2021-003号公告。
本公司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代偿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债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4-001号、2014-019号、2014-025号公告、2021-003号公告。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保合同无效纠纷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5-004号、2016-025号、2019-003号公告。
子公司杨家湾公司诉四川汇源能源有限公司、汇源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8-026号。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诉公司合同纠纷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002号。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原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材料公司”, 注销前受本公司控制)与成都瑞文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电子材料公司 2.44%的股权, 以下简称“瑞文电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江河之间的企业承包经营合同纠纷案, 经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 于 2007 年 12 月 7 日作出了(2007)川民终字第 349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江河应返还电子材料公司 9,270,201.35 元, 瑞文电子公司对江河的债务向电子材料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电子材料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25 日向阿坝州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止 2008 年 12 月 8 日, 电子材料公司已经收回欠款 770,201.35 元, 江河尚欠电子材料公司 850.00 万元。在阿坝州中级人民法院的主持下, 电子材料公司与江河、瑞文电子公司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书》。约定江河对电子材料公司的债务改为分期分次偿还。2017 年 3 月 17 日, 电子材料公司召开股东会, 决定注销该公司。2017 年 7 月 6 日, 本公司、电子材料公司、江河及瑞文电子公司签订《债权转移协议》, 约定电子材料公司将其对江河及瑞文电子公司拥有的债权、利息及为债权设定的抵押和担保权益全部转移给本公司, 本公司取代电子材料公司而成为对江河及瑞文电子公司的新的债权人。

截止报告期末, 电子材料公司及本公司累计收回款项 424.00 万元, 尚余债权 426.00 万元。

2. 本公司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代偿中国银行新津支行债权追偿纠纷案

2014 年 4 月 1 日, 本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14)成民初字第 826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 本公司诉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追偿权纠纷案已被受理。

2008 年 11 月 24 日, 本公司参股 14%的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作为借款人与贷款人中国人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津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新津支行”)签订了金额为 1 亿元的人民币中长期借款合同; 本公司作为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该笔贷款的保证人之一, 于 2008 年 11 月 24 日与中国银行新津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该合同约定为该借款合同项下 14%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09 年 8 月 7 日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作为借款人与贷款人中国银行新津支行签订了金额为 1.3 亿元的中长期人民币借款合同; 本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7 日与中国银行新津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约定本公司以在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中 14%的出资比例范围内, 为中国银行新津支行与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起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的借款等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本金 2,800 万元。

由于天威四川硅业公司未按期归还中国银行新津支行贷款本息, 本公司履行保证责任后, 为维护公司利益, 本公司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其提起追偿权之诉。2014 年 5 月 20 日, 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4)成民初字第 826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 a 被告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代为偿付的借款本息共计 9,591,970.70 元; 并以此为基数, 从 2013 年 12 月 4 日起至付清全款之日止, 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付资金利息损失。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b 本案案件受理费 80,050.49 元, 由被告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负担。

本案被告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破产程序已终结, 本案执行完毕。

3.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原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与北京金广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金秋果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原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与金广通公司、北京金秋果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果公司”或“被告二”)于 2013 年 10 月 15 日签订《购销合同》, 约定金果公司向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采购电池系统, 总金额为人民币 5,520,000.00 元。合同签订后, 金广通公司、金果公司与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签订《转让协议》, 约定金果公司将《购销合同》项下全部权利义务转让给金广通公司, 并由金果公司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同时约定, 剩余合同款项人民币 4,520,000.00 元由金广通公司支付。此后, 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向金广通公司交付了全部货物, 但金广通公司尚欠人民币

2,171,000.00 元货款未予支付。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a 判令被告一支付原告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 2,171,000.00 元;b 判令被告二支付原告违约金共计人民币 552,000.00 元;c 判令被告二对前述两项请求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作出一审判决,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一审胜诉。后金广通公司提起上诉被驳回、申请再审被驳回。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于判决生效后申请强制执行,法院查封了金广通公司名下土地,未掌握金广通公司其他财产线索,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将积极推进土地评估拍卖工作。因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完成注销登记手续,中电飞华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申请变更执行人,法院受理后于 2020 年 9 月 9 日作《执行裁定》,将案件申请执行人由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变更为中电飞华。该裁定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通过人民法院报公告送达,并于 12 月生效。

截至报告期末,受疫情影响暂未前往该土地所在地区进行评估拍卖等工作。下一步,中电飞华将积极推进土地的执行工作。

4.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与安徽挚升电子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案

2012 年 11 月 19 日,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远软件”)与安徽挚升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挚升公司”)签订《界首市公安局警用安全防范工程服务合同》。合同签订后,继远软件依约向挚升公司支付 711 万元,但安徽挚升公司未履行任何合同义务。2013 年 4 月 26 日,双方又签订《利辛县循环经济产业园农业物联网项目施工合同》,合同签订后继远软件向挚升公司支付 3,406,900.00 元,挚升公司未完全履行合同义务。2018 年 1 月 16 日,挚升公司向继远软件出具《退款承诺书》,承诺分期退还货款共计 9,505,500.00 元。

挚升公司未按退款承诺书退还货款,继远软件于 2018 年 3 月向安徽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a 挚升公司退还合同款 9,505,500.00 元、违约金 2,877,526.57 元;b 挚升公司承担继远软件支付的律师费 202,614.46 元。起诉后,挚升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向继远软件返还合同款 50 万元。

安徽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7 月 9 日作出(2018)皖 0191 民初 1929 号判决:挚升公司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继远软件返还合同款 9,005,500.00 元及违约金;驳回其他诉讼请求。判决生效后,继远软件于 2018 年 8 月向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法院主持调解,继远软件与刘崑笙、皖清电子达成协议:a 刘崑笙、皖清电子对挚升公司应向继远软件返还的合同款 9,005,500.00 元及违约金承担连带保证责任;b 继远软件放弃其他诉讼请求;c 案件受理费由刘崑笙、皖清电子承担。调解书见(2018)皖 1203 民初 2883 号。

(2018)皖 0191 民初 1929 号判决和(2018)皖 1203 民初 2883 号调解书生效后,继远软件分别向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和阜阳市颍东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9 年 7 月,法院未获取到挚升公司可执行财产线索,裁定终止执行;2019 年 12 月,法院未获取到刘崑笙、皖清电子可执行财产线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待获取财产信息,继远软件将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诉杭州南悦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远软件”)与杭州南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南悦”)于 2012 年 2 月 16 日签订《浙江省军区桐庐民兵训练基地项目采购合同》,约定杭州南悦向继远软件采购 4,900,000.00 元货物。合同签订后,继远软件依约履行了合同,但杭州南悦仅付款 2,622,800 元。2018 年 1 月,杭州南悦法定代表人洪波签署承诺书,承诺对杭州南悦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继远软件多次催要未果,于 2018 年 3 月,向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a 杭州南悦支付货款 2,277,200.00 元及违约金;b 杭州南悦支付律师费 67,429.53 元;c 洪波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作出(2018)皖 0191 民初 1926 号判决:a 杭州南悦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继远软件支付合同款 2,029,988.00 元(货款 2,277,200.00 元抵扣继远软件欠杭州南悦款项

247,212.00 元后剩余金额)、违约金 490,000.00 元；b 驳回继远原件其他诉讼请求。判决生效后，继远软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 2019 年 7 月，法院未获取到被告杭州南悦可执行财产线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获取财产信息，继远软件将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2020 年 3 月 30 日，因杭州南悦一直未支付欠款，根据杭州南悦法定代表人洪波签署承诺书，继远软件向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洪波，要求其偿还继远软件合同款 2,519,988.00 元，经法院主持调解，继远软件与洪波达成调解协议，主要内容：a 原被告共同确认被告洪波尚欠原告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合同款 2,519,988.00 元(其中本金 2,029,988.00 元，违约金 490,000.00 元)，被告洪波应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完毕；b 被告洪波未按期足额支付上述款项，则需以未付金额为基数自欠付之日起按照月息两分的标准计算利息，原告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有权就剩余未付款项及利息一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20 年 8 月 31 日，洪波已向继远软件偿还前述全部欠款 2,519,988.00 元，本案已结案。

6.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诉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远软件”)与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微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5 日签订《物资采购合同》，约定：继远软件向博微公司销售一批货物，总价 4,800,000.00 元，博微公司于合同签订后 70 个日历日后一次性付清合同全款，若博微公司不能按期付款，每延期 30 天，按未支付货款的 1%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未支付货款总金额的 5%。合同签订后，继远软件按约交付货物，但博微公司仅支付 2,000,000.00 元货款，剩余 2,800,000.00 元货款经继远软件多次催要未果，继远软件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向合肥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请求：a 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货款 2,800,000.00 元；b 请求依法调整违约金数额，根据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申请人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c 本案全部仲裁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合肥市仲裁委员会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作出(2015)合仲字第 0113 号裁决，裁决博微公司向继远软件支付所欠货款 2,800,000.00 元，并承担违约金和仲裁费。另，2015 年 3 月 30 日，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合破(预)字第 0000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中电科技(合肥)博微信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对被申请人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合破字第 00001-1 号《通知书》指定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清算组为破产管理人。2016 年 7 月 29 日，继远软件向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3,541,359.00 元(其中本金 2,800,000.00 元，违约金 708,458.00 元，仲裁费 32,901.00 元)。2019 年 8 月 27 日，继远软件参加博微公司债权人会议。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已获得第一次分配债权金额 212,593.81 元。相关破产财产正在分配中，根据分配方案，预计损失 2,500,000.00 元至 2,800,000.00 元。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639,563,568.87	11.21	货币资金	/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510,006,563.58	8.94	货币资金	/	/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439,472,165.82	7.71	货币资金	/	/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318,106,378.39	5.58	货币资金	/	/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203,231,669.24	3.56	货币资金	/	/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197,439,574.97	3.46	货币资金	/	/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165,328,315.80	2.90	货币资金	/	/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157,690,595.20	2.76	货币资金	/	/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154,791,492.18	2.71	货币资金	/	/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152,888,135.26	2.68	货币资金	/	/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149,933,296.28	2.63	货币资金	/	/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143,727,003.37	2.52	货币资金	/	/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109,782,333.71	1.92	货币资金	/	/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107,903,009.86	1.89	货币资金	/	/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103,354,422.11	1.81	货币资金	/	/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94,428,485.15	1.66	货币资金	/	/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92,820,006.83	1.63	货币资金	/	/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80,133,470.61	1.41	货币资金	/	/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系统内其他单位	其他	销售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价	/	1,882,527,808.41	33.01	货币资金	/	/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属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	/	40,938,625.41	16.50	货币资金	/	/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采购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	/	29,879,546.04	12.05	货币资金	/	/
全球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	采购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	/	29,045,113.59	11.71	货币资金	/	/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	/	14,968,506.77	6.03	货币资金	/	/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	/	13,439,539.03	5.42	货币资金	/	/
福建亿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	/	7,505,913.67	3.03	货币资金	/	/
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	/	6,972,058.77	2.81	货币资金	/	/
深圳市国电科技通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市场价	/	3,563,482.55	1.44	货币资金	/	/

中国电力科学 研究院有限 公司	其他	采购	采购商品及 接受劳务	市场价	/	3,536,467.94	1.43	货币资金	/	/
北京国网信 通埃森哲信 息技术有限 公司	母公司的控 股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及 接受劳务	市场价	/	2,425,809.43	0.98	货币资金	/	/
天津市普迅 电力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 资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及 接受劳务	市场价	/	1,596,627.83	0.64	货币资金	/	/
思极智联 (内蒙古) 信息通信科 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 股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及 接受劳务	市场价	/	259,472.00	0.10	货币资金	/	/
国家电网公 司系统内其 他单位	其他	采购	采购商品及 接受劳务	市场价	/	93,934,717.70	37.87	货币资金	/	/
合计				/	/	5,951,194,176.37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						
关联交易的说明				<p>由于行业特点，公司所从事的行业会涉及为国网公司及所属企业提供产品和服务，在生产销售活动所发生的部分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活动。公司向国网公司及所属公司购销产品及服务，绝大多数合同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取得，招标合同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中标条件确定，非招标合同由双方参照市场价协议确定，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p>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节第二条第三款“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所述。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公司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向公司提供的贷款余额 8.75 亿元，其中短期委托贷款 7.75 亿元，长期贷款 1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向公司发放短期委托贷款 5.1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 1 年，贷款利率为 3.85%；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向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归还短期委托贷款 8.3 亿元，贷款余额 5.6 亿元，其中短期委托贷款 4.6 亿元，长期贷款 1 亿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方式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金额	同类占比	金额	同类占比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存款	市场价	4,401,802.08	18.12%	950,700.70	23.0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贷款	市场价			2,287,586.80	2.62%

定价原则：①公司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商业银行存款利率；②公司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商业银行贷款利率；③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费标准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三)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按照四川省委、省政府和阿坝州委、州政府的要求，为加快阿坝州四姑娘山旅游资源的发展和小金县地方电力的发展，本公司受托承办和管理阿坝州映秀至四姑娘山输变电设施的农村电网项目。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国债资金 3,602.50 万元和本公司受托以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汶川县支行贷农网专项款 3,600.00 万元。由于农网资产的权属不清楚，本公司一直与相关各方协商确权未果，故未将农网资产和负债纳入本公司 2008 年以前年度的会计报表中列报。汶川“5.12”地震造成阿坝州映秀至四姑娘山输变电设施的农村电网项目资产损失 1,542.17 万元。

出于遵循“谨慎性原则”的考虑，2008 年度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受托以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汶川县支行贷农网专项款 36,000,000.00 元及代付利息 9,421,688.18 元合计 45,421,688.18 元列作其他应收小金四姑娘山旅游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款，并按个别认定法计提了坏账准备。

2020 年末农网资产灾后尚未恢复营运，由于农网资产的权属仍存在争议，农网资产的国债资金 3,602.50 万元仍未列入公司本年会计报表列报。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公司信息通信企业的特点，本着平等尊重、优势互补和共同发展的原则，公司与阿坝州建立帮扶战略合作关系，开展务实合作。结对贫困村或贫困学校精准扶贫，更好的服务阿坝州经济发展。公司联营的福堂水电公司按照年度扶贫计划加强政策宣传，落实定期走访调研、工作成效回访任务，严格管理扶贫资金，积极协助联系村巩固扶贫成果。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国家扶贫攻坚重点地区阿坝州唯一的上市公司，始终把助力脱贫攻坚作为公司的重点工作，以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为契机，积极推动阿坝州产业发展，助力民族地区经济转型，完成从“输血”向“造血”的转变。因坚持大扶贫格局，注重扶贫同扶智的结合，大力助推民族地区攻克深度贫困地区脱贫任务，2020 年期间，荣获人民网企业社会责任评选“2020 年年度扶贫奖”、2020 年中国公益节“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奖”。

报告期内，公司为阿坝州新增税收 2,000 余万元，下属中电飞华、中电普华两家全资子公司已在阿坝州完成分公司注册，后续将持续增加在本地的税收贡献，并充分发挥高科技企业的带动效应，带动相关产业链的布局和投入，助推当地产业结构升级，为防止返贫提供有力保障，也为政府鼓励企业和社会团体参加社会公益事业提供了可行的模式。

公司联营企业福堂水电，在对口帮扶调研过程中，结合实际情况，帮扶茂县土门镇亚坪村、渭门乡德胜村和汶川县绵虬镇白土坎村公共设施建设（例如减灾棚等）以及村集体经济发展。同时，与当地村委合作《垃圾清运》《零星维修》项目，实现了互利互惠，推动帮扶工作长效开展。福堂水电按照年度扶贫计划，加强政策宣传，落实定期走访调研、工作成效回访任务。2013 年至 2020 年，福堂水电累计向阿坝州扶贫工作捐款共计 535 万元，其中教育事业 200 万元，对口帮扶贫困村 335 万元。2020 年 4 月，福堂水电被中共阿坝州委、阿坝州人民政府评为“阿坝州民族团结进步先进企业”。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普华、继远软件、中电飞华、中电启明星，持续开展志愿行动，助力精准扶贫。中电普华积极参与“抗击疫情，希望同行——希望工程关爱因疫致困青少年特别行动”互动、定点扶贫县滞销农产品采购等活动。继远软件参与了合肥市高新区“微心愿”扶贫活动。中电飞华组织向贫困学校——阜平县史家寨学校捐旧书活动。中电启明星公司自 2008 年以来一直与青川上马小学、雅安老场乡小学和孤儿学校等建立定点结对帮扶，每年为贫困学生提供爱心资助，用于提供营养健康的爱心午餐，帮扶对象已经超过 300 名学生，其中 3 名已经进入国家重点大学，52 名已顺利升入高中或进入社会。

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举办“服务脱贫攻坚 助力民族地区传统行业转型升级”为主题的首个媒体开放日，包括新华社、人民网、中新社、电网头条、国家电网报、中国电力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四川日报、今日头条、阿坝日报、阿坝州电视台等在内的十余家媒体记者前往阿坝州茂县土门镇亚坪村，深入了解公司扶贫举措。此次扶贫工作“媒体开放日”活动受到到场媒体记者的一致好评，充分展现了公司在扶贫工作中的担当与作为，已刊登各类文字及视频报道 20 余篇。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其中：信息通信业务的生产设备主要是计算机与网络设备等，每年进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定期进行大气检测、废水检测、厂界噪声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标准。水力发电作为可再生的清洁能源，不存在环境污染的情形，公司严格落实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按照取水许可的要求，执行生态水量调度管理，实施生态补水等措施，保障闸坝下泄水量维持生态用水需求，有效保护河流生态环境。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99,687,320	63.19	88,048,293			-132,555,451	-44,507,158	655,180,162	54.8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7,658,931	36.81				132,555,451	132,555,451	540,214,382	45.19
1、人民币普通股	407,658,931	36.81				132,555,451	132,555,451	540,214,382	45.1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107,346,251	100.00	88,048,293				88,048,293	1,195,394,544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8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向认购对象新增发行股份88,048,293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195,394,544股。具体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0-037号）。

2020年11月9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全部88,048,293股股份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实现上市流通。具体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0-063号）。

2020年12月29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向龙电集团、西藏龙坤购买资产发行的44,507,158股股份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实现上市流通。具体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0-075号）。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58,713,938	0	0	558,713,938	重组锁定期承诺	2022年12月27日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95,385,704	0	0	95,385,704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
川西电力开发公司	740,520	0	0	740,520	股权分置改革	-
陈米米	170,000	0	0	170,000	股权分置改革	-
上海银杏实业有限公司	85,000	0	0	85,000	股权分置改革	-
上海生雅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5,000	0	0	85,000	股权分置改革	-
龙电集团有限公司	6,807,464	6,807,464	0	0	重组锁定期承诺	2020年12月29日
西藏龙坤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699,694	37,699,694	0	0	重组锁定期承诺	2020年12月29日
广发基金—工商银行—广发基金广添鑫稳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386,446	386,446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0	9,215,219	9,215,219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广发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广发基金—国新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972,651	2,972,651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2,972,651	2,972,651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北京鼎汇科技有限公司	0	2,972,651	2,972,651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沈阳兴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2,972,651	2,972,651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8,917,954	8,917,954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2,972,651	2,972,651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17,835,909	17,835,909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972,651	2,972,651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71,344	71,344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356,718	356,718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江苏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0	386,445	386,445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山东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中国农业银行	0	535,077	535,077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玖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0	653,983	653,983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北京市(叁号)职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	0	475,624	475,624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上海市贰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0	208,085	208,085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重庆市贰号职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	0	95,125	95,125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重庆市柒号职业年金计划—民生银行	0	190,250	190,250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21,359,834	21,359,834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财通基金—姜勇—财通基金玉泉89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612,366	612,366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财通基金—徐桂芹—财通基金玉泉89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43,757	243,757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财通基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96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582,640	582,640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郝慧	0	118,906	118,906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财通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财通基金管理有限	0	1,783,591	1,783,591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公司定增组合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财通基金玉衡定增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59,453	59,453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178,359	178,359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2,972,651	2,972,651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0	2,972,651	2,972,651	0	非公开发行	2020年11月9日
合计	603,221,096	132,555,451	88,048,293	655,180,16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普通股股票类	2020.05.08	16.82	88,048,293	2020.05.08	88,048,293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8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向认购对象新增发行股份88,048,293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195,394,544股。具体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20-037号）。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8日，公司完成募集资金新增股份登记工作。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88,048,293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公司股份总数由1,107,346,251股增至1,195,394,544股。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5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163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5,206,357	583,920,295	48.85	558,713,938	无	0	国有法人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25,206,357	95,385,704	7.98	95,385,704	无	0	国有法人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59,849,416	5.01	0	无	0	国有法人
西藏龙坤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699,694	3.1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	30,654,661	2.56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906,397	19,295,703	1.61	0	无	0	国有法人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7,835,909	17,835,909	1.4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2,118,634	12,118,634	1.01	0	无	0	国有法人
兴证证券资管—阿坝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500,000	9,440,000	0.79	0	无	0	未知

兴证证券资管—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 1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000,000	9,000,000	0.75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9,849,416	人民币普通股	59,849,416				
西藏龙坤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699,694	人民币普通股	37,699,694				
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654,661	人民币普通股	30,654,661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5,206,357	人民币普通股	25,206,357				
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295,703	人民币普通股	19,295,703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7,835,909	人民币普通股	17,835,909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2,118,634	人民币普通股	12,118,634				
兴证证券资管—阿坝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40,000				
兴证证券资管—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 1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917,954	人民币普通股	8,917,9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为一 致行动人，均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58,713,938	2022-12-27	-	重组锁定期承诺
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95,385,704	-	-	
3	川西电力开发公司	740,520	-	-	
3	陈米米	170,000	-	-	
4	上海银杏实业有限公司	85,000	-	-	
5	上海生雅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5,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为一行动人，均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政涛
成立日期	2015年2月11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专业承包；安全防范工程；工程设计；经营电信业务；软件开发；工程设计；零售计算机及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合同能源管理；通信设备租赁；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管理（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销售电子设备、电力设备；研发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通信设备、电子设备、电力设备；制造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通信设备、电子设备、电力设备（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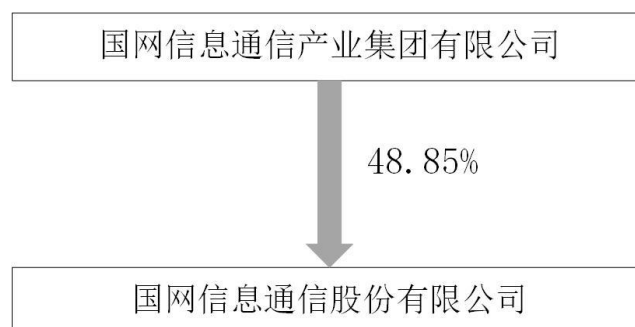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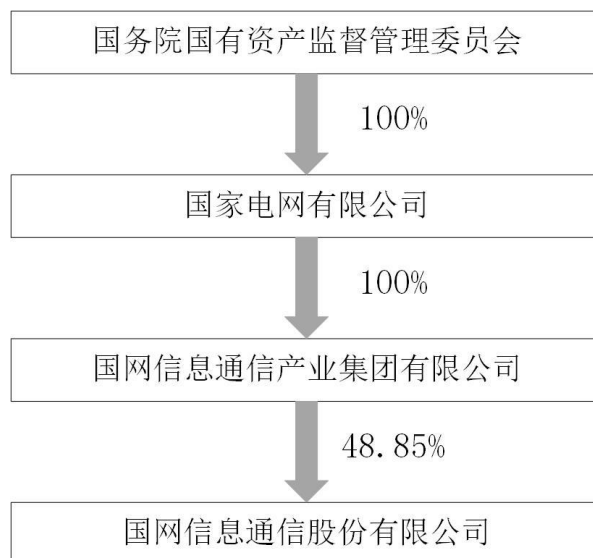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树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54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0	是
刘赟东	副董事长	男	57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0	是
王振民	独立董事	男	54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10.00	否
李晓慧	独立董事	女	53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10.00	否
ZHANGDONGHUI (张东辉)	独立董事	男	47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10.00	否
刘利剑	独立董事	男	45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10.00	否
吴钊	董事	男	48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0	是
陈宏	董事	男	46	2020-02-12	2021-03-15	0	0	0	-	0	是
王伟	董事	男	39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0	是
倪平波	董事、总经理	男	45	2020-02-12	2023-02-11	0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购买股票	93.91	否
陈磊	董事	男	47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0	是
喻梅	监事会主席	女	49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83.01	否
沈剑萍	监事	女	46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0	是
陈太林	监事	男	51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0	是
邓伟	监事	男	44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75.52	否
陈红梅	监事	女	50	2020-02-12	2023-02-11	0	0	0	-	73.65	否
陈超	副总经理	男	57	2020-02-18	2021-03-15	0	0	0	-	85.96	否
许元斌	副总经理	男	50	2021-04-14	2023-02-11	0	0	0	-	0	是
赵建保	副总经理	男	52	2020-02-18	2023-02-11	0	0	0	-	91.89	否

2020 年年度报告

肖劲松	董事会秘书	男	51	2020-02-18	2023-02-11	0	0	0	-	69.95	否
王 奔	副总经理	男	43	2020-02-18	2023-02-11	0	0	0	-	80.17	否
孙 辉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男	44	2020-02-18	2023-02-11	0	11,000	11,000	自有资金 购买股票	38.96	否
吴 耕	原董事长、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	男	54	2018-09-07	2020-02-11	0	0	0	-	34.66	否
叶建桥	原副董事长	男	49	2002-06-30	2020-02-11	0	0	0	-	0	是
谭忠富	原独立董事	男	55	2013-08-01	2020-02-11	0	0	0	-	1.00	否
吉 利	原独立董事	女	41	2014-04-24	2020-02-11	0	0	0	-	1.00	否
穆良平	原独立董事	男	65	2015-04-28	2020-02-11	0	0	0	-	1.00	否
王 卫	原独立董事	男	49	2016-04-22	2020-02-11	0	0	0	-	1.00	否
李高一	原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男	51	2017-11-06	2020-02-11	0	0	0	-	34.66	否
涂心畅	原董事	男	56	2006-05-30	2020-02-11	0	0	0	-	0	是
徐 腾	原董事	男	42	2011-05-11	2020-02-11	0	0	0	-	0	是
罗 亮	原董事	男	45	2016-10-21	2020-02-11	0	0	0	-	0	是
胡瑞林	原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17-08-10	2020-02-11	0	0	0	-	34.68	否
赵海深	原监事	男	57	2013-08-01	2020-02-11	0	0	0	-	0	是
任永刚	原监事、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男	52	2015-07-15	2020-02-11	0	0	0	-	30.95	否
黄灵信	原监事	男	55	2017-04-14	2020-02-11	0	0	0	-	0.33	否
夏天泉	原副总经理	男	56	2018-02-06	2020-02-17	0	0	0	-	31.20	否
田 劲	原副总经理	男	54	2013-08-01	2020-02-17	0	0	0	-	30.95	否
高 军	原副总经理	男	48	2013-08-01	2020-02-17	0	0	0	-	30.95	否
朱德彬	原财务总监	男	50	2011-04-22	2020-02-17	0	0	0	-	30.95	否
罗 鹏	原副总经理	男	50	2015-07-16	2020-02-17	0	0	0	-	30.95	否
合计	/	/	/	/	/	0	21,000	21,000	/	1,027.30	/

注：许元斌自 2021 年 4 月 14 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前担任控股股东单位其他职务，并领取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 树	历任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审计部综合审计处处长，北京国电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深圳市国电科技

	通信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北京汇通金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发展策划部主任，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刘赞东	历任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院长助理，北京市水利经济发展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灌排技术开发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水务、水利部综管中心筹备组副组长，北京国泰新华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
王振民	历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副院长、院长，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委员、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委员，教育部法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香港中联办法律部部长，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创会会长。现任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晓慧	历任沧狮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在河北省财政厅国有资产管理局、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标准部工作，曾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党总支书记。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ZHANGDONGHUI (张东辉)	历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能源管理集团高级系统工程师、工程技术总监、销售总经理、总经理，中电博瑞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清华大学能源互联网创新研究院研究员、研究中心副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利剑	历任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部门副经理，河北证监局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副处级调研员，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运营董事总经理，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无锡宏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 钊	历任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主任、总经理工作部副主任，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策划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北京国网信通埃森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主任，本公司董事。
陈 宏	历任国网信通亿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福建网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西安分公司总经理，南京南瑞集团公司营销服务中心西北大区总经理、信息通信项目管理中心副主任，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通信事业部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营销服务中心主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首席营销专家。
王 伟	历任北京贵都酒店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北京蟒山旅游度假村财务总监兼财务部经理，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主管，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本公司董事。
倪平波	历任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总支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陈 磊	历任茂县财政局副局长、党组书记、局长，茂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茂县政府副县长兼茂县发改局党组书记、局长、工业园区管委会主任，壤塘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阿坝州发改委党组成员、副主任。现任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喻 梅	历任四川银海软件有限公司派驻四川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四川启明星银海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市场发展部

	经理、财务总监、审计部经理，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政工部经理、党群工作部（政工）主任、工会主席、党总支纪检委员、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沈剑萍	历任水利部人才资源开发中心出纳、会计、财务主管，中国水利教育协会会计主管，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财资处副处长，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财务部主任。现任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本公司监事。
陈太林	历任松潘县财政局副局长、局长、党委书记，茂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主任、党委书记，茂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局局长、党委副书记。现任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邓伟	历任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总监、总经理助理，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通信运营分公司总经理，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陈红梅	历任安徽电力继远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物资部主任、总会计师，安徽南瑞继远软件有限公司物资部主任、总会计师，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财务资产部主任、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陈超	历任福建省电力公司福建亿力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网信息通信有限公司国网信通亿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安徽南瑞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系统集成分公司安徽南瑞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信息系统集成分公司副总经理，安徽南瑞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一级协理。
许元斌	历任福建亿力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术委员会主任、总工程师，国网信息通信有限公司国网信通亿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信息通信研发中心主任，南瑞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中心主任、运维中心主任、信息安全中心主任，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赵建保	历任洛阳供电公司总工程师，河南省电力公司科技信息部副主任，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安全质量部副主任（主持工作）、项目管理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安全质量部主任、项目管理中心主任、运维中心主任、信息安全事业部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肖劲松	1990年至2006年先后在成都电业局、四川电力物资公司、四川省电力公司本部工作，历任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第七届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
王奔	历任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主任、职工监事，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党总支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孙辉	历任吉林省对外出入境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财务共享服务中心高级财务管理，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财务共享服务中心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树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发展策划部主任	2017年4月	
杨树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8年5月	
刘赞东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7月	
吴钊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主任	2017年4月	
吴钊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0年5月	
陈宏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营销服务中心主任	2018年6月	
王伟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资产部副主任	2019年7月	
陈磊	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5年8月	
沈剑萍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	2013年7月	
陈太林	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018年1月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树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刘赞东	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刘赞东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刘赞东	三门峡新华水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4年8月	
刘赞东	重庆华正水文仪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7月	
刘赞东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3月	
王振民	清华大学法学院	教授		
王振民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	
李晓慧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李晓慧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	
李晓慧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3月	2020年10月
李晓慧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5月	
李晓慧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	
ZHANGDONGHUI (张东辉)	清华大学能源互联网创新研究院	研究中心副主任	2019年12月	
刘利剑	无锡宏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创始合伙人	2016年10月	
刘利剑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2月	2020年3月
刘利剑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1月	
刘利剑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8月	
刘利剑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2月	
刘利剑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0月	
沈剑萍	黄河万家寨水利枢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6月	
沈剑萍	郑州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5月	
沈剑萍	三门峡新华水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4年8月	
沈剑萍	重庆华正水文仪器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7月	
沈剑萍	北京新华节水认证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3月	
沈剑萍	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1月	
沈剑萍	北京新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7月	
沈剑萍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9月	
沈剑萍	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3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根据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来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支付独立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027.3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0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
销售人员	54
技术人员	905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138
合计	1,1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454
大学本科	543
专科及以下	126
合计	1,12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管理坚持效益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进行集约管控、分级管理。其中，公司经营层薪酬按照经营层年薪管理制度执行，由基本年薪、考核年薪和奖励年薪三部分构成，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经营层的履职情况以及年度业绩、安全责任、廉政建设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予以考核并履行延期支付制度。公司员工薪酬分配注重绩效导向、能力导向和价值导向，对员工实行季度与年度考核，员工薪酬以岗位绩效工资制为主，薪酬与其岗位价值、责任风险、任职能力、个人绩效和组织绩效结果紧密挂钩，并坚持向一线核心、骨干技术员工倾斜，合理拉开收入差距。公司按照国家和属地政策，规范发放员工福利，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培训工作紧紧围绕企业发展战略和人才队伍建设需求，科学制定培训计划和实施方案，以上市公司管理规范、业务专业知识、青年人才培养为重点内容，以线上线下、以考代培、内部分享等有效方式开展员工培训，考虑本年度疫情影响，积极打造线上学习平台，大力组织直播授课，有效的实现了经验传承和知识沉淀。同时大力引导和鼓励员工积极参加专业技术资格评定，公司人才当量密度持续提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兼有智慧密集型和劳动密集型特征，现业务正处于扩张阶段，在执行项目数量增长较快，且多数项目具有一定的阶段性特点，为保持并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将所承接项目中非核心、不涉及关键技术和商业秘密的工作任务，以工作岗位的模式发包给提供劳务服务的供应商。劳务外包一般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供应商。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治理相关文件的要求，不断加强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及治理制度，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层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不存在差异。

1. 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召开 4 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所有会议采取现场加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护了中小股东的权益。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经营活动，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独立。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

3. 董事与董事会：公司各位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公司全年共计召开董事会 9 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全体董事认真履行所赋予的职责，充分行使董事的权利、承担义务及责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能够发挥专业作用，保障董事会决策科学合理。

4. 监事和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监事会会议 8 次，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5. 信息披露透明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同时，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咨询电话、现场调研访谈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充分与股东进行交流，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水平。

6. 治理制度及内控体系建设：公司对《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完善修订，构筑公司良好治理基础；并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规定，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全面梳理公司制度体系，规范治理工作流程，有效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2 月 11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2 月 12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3 月 21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6 月 17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11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12 月 1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杨树	否	8	3	5	0	0	否	3
刘赞东	否	8	3	5	0	0	否	1
王振民	是	8	1	5	2	0	否	0
李晓慧	是	8	3	5	0	0	否	2
张东辉	是	8	3	5	0	0	否	1
刘利剑	是	8	3	5	0	0	否	2
吴钊	否	8	3	5	0	0	否	3
陈宏	否	8	1	5	2	0	否	2
王伟	否	8	3	5	0	0	否	3
倪平波	否	8	3	5	0	0	否	3
陈磊	否	9	1	7	1	0	否	1
吴耕	否	1	1	0	0	0	否	1
叶建桥	否	1	0	0	1	0	否	0
谭忠富	是	1	1	0	0	0	否	0
吉利	是	1	1	0	0	0	否	0
穆良平	是	1	0	0	1	0	否	0
王卫	是	1	0	0	1	0	否	0
李高一	否	1	1	0	0	0	否	1
涂心畅	否	1	0	0	1	0	否	0
徐腾	否	1	1	0	0	0	否	0
罗亮	否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制定了《经营层年薪管理制度》，董事会对经营层提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目标，年终经营层向董事会述职并提交履职报告，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经营层进行业绩考核与奖惩，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1BJAA170146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信通）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网信通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网信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国网信通所处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主要业务模式基本都是通过项目管理的模式进行管理。管理层需要对项目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做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公司的国家电网集中采购物资项目发货并验收时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提供劳务业务收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完工百分比根据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并经客户方确认后确定。由于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对收入、成本确认的金额及时间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成本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成本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项目的关键合同条款，评估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估计的恰当性； 3、检查成本预算资料，评估管理层对预计总成本估计的恰当性； 4、选取重要的项目样本现场查看，检查收入确认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设备发运单、验收单和投运单，与项目管理部门讨论确认项目的投运进度和完工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评估项目完工进度确认的合理性； 5、根据完工进度、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对本年应确认收入和成本金额进行重新计算，评估本年收入成本数据的准确性；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测试，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各月份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	--

四、其他信息

国网信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网信通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网信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网信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网信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国网信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网信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国网信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

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彬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艳丽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73,690,308.34	1,577,769,749.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5,470,209,056.84	5,179,622,184.95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68,095,528.47	49,918,034.99
预付款项	七、7	305,299,616.26	302,439,354.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57,749,038.71	75,370,692.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01,178,586.27	193,959,114.89
合同资产	七、10	449,729,100.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51,620,962.39	145,601,110.48
流动资产合计		9,277,572,197.69	7,524,680,242.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61,763,203.66	293,731,462.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2,500,000.00	22,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281,207.02	3,532,490.64
固定资产	七、21	266,119,339.14	279,655,829.57
在建工程	七、22	573,789,589.64	252,019,851.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223,093,431.23	194,342,167.61
开发支出	七、27	218,921,816.73	170,878,885.7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40,956,637.10	49,276,052.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40,792,474.97	36,244,757.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68,506,300.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1,217,699.49	1,370,687,797.52
资产总计		11,028,789,897.18	8,895,368,039.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60,000,000.00	77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082,459,558.81	703,063,217.31
应付账款	七、36	4,264,476,482.04	3,878,857,126.86
预收款项			184,018,915.75
合同负债	七、38	147,698,305.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835,480.06	12,984,360.63
应交税费	七、40	127,571,981.30	146,585,050.25
其他应付款	七、41	185,773,959.84	348,807,662.71
其中：应付利息		2,974,138.62	2,780,547.95
应付股利		95,584,802.29	121,285,544.8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1,325,704.00	
流动负债合计		6,388,141,471.55	6,049,316,333.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8,462,998.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4,372.98	4,37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72.98	108,467,371.84
负债合计		6,388,145,844.53	6,157,783,705.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195,394,544.00	1,107,346,2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34,908,786.43	77,338,183.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05,391,954.45	183,419,939.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804,364,791.36	1,368,895,983.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40,060,076.24	2,737,000,357.88
少数股东权益		583,976.41	583,976.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40,644,052.65	2,737,584,33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028,789,897.18	8,895,368,039.64

法定代表人：杨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亚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7,515,490.85	86,740,349.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1,035.00	2,850.7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74,682,305.43	111,634,980.2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05,910.88	96,167.45
流动资产合计		1,138,344,742.16	198,474,348.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496,598,902.22	2,748,177,488.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00,000.00	22,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88,511.88	1,873,814.2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929,737.56	1,004,946.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98,367.93	25,861,36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5,215,519.59	2,809,417,609.17
资产总计		4,703,560,261.75	3,007,891,957.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671,627.95	20,159,985.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0,335.90	
应交税费		274,989.24	2,515,431.98
其他应付款		395,985,924.89	202,533,878.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083,824.82	8,970,733.8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4,962,877.98	225,209,296.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04,962,877.98	225,209,296.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5,394,544.00	1,107,346,2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69,272,043.58	1,011,701,440.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5,391,954.45	183,419,939.97
未分配利润		528,538,841.74	480,215,029.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98,597,383.77	2,782,682,661.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03,560,261.75	3,007,891,957.45

法定代表人：杨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亚琴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011,055,714.32	7,765,101,078.2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7,011,055,714.32	7,765,101,078.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94,014,471.00	7,355,069,446.1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677,928,093.64	6,325,165,320.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7,002,819.94	25,845,025.66
销售费用	七、63	221,906,118.68	246,570,703.18
管理费用	七、64	322,838,508.08	437,145,588.68
研发费用	七、65	242,052,032.37	230,789,772.87
财务费用	七、66	12,286,898.29	89,553,035.71
其中:利息费用		33,567,991.81	87,319,224.74
利息收入		24,290,459.91	4,133,317.32
加:其他收益	七、67	49,496,901.12	36,958,532.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1,571,413.84	104,372,384.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421,413.84	102,544,218.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6,436,185.36	14,416,502.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949,982.57	-1,126,101.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8,345,488.81	439,079.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0,968,844.30	565,092,029.8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370,680.21	31,743,655.3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252,668.48	25,887,767.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3,086,856.03	570,947,918.0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6,221,715.42	44,707,698.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865,140.61	526,240,219.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865,140.61	526,240,219.8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865,140.61	486,978,325.9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61,893.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6,865,140.61	526,240,219.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865,140.61	486,978,325.9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61,893.8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4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杨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亚琴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077,392,871.39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923,310,367.26
税金及附加		1,351,347.14	8,274,882.94
销售费用		33,448.92	11,081,386.19
管理费用		36,718,431.29	119,811,358.5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052,598.70	37,157,274.22
其中: 利息费用			37,767,651.62
利息收入		16,648,700.64	579,191.12
加: 其他收益		68,082.29	2,821,369.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39,118,899.14	104,372,384.2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421,413.84	102,544,218.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776.66	-584,976.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9,079.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7,264,129.44	84,805,459.31
加: 营业外收入		2,719,007.73	28,435,081.36
减: 营业外支出			19,831,472.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9,983,137.17	93,409,068.52
减: 所得税费用		262,992.40	607,636.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720,144.77	92,801,431.9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720,144.77	92,801,431.9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9,720,144.77	92,801,431.9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杨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亚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45,314,377.53	6,511,865,554.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8,179.14	53,308,266.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07,300,315.09	219,606,56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2,922,871.76	6,784,780,382.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62,996,983.61	4,891,775,349.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2,350,760.68	541,974,680.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856,773.35	182,159,10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29,224,369.57	785,960,02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2,428,887.21	6,401,869,15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493,984.55	382,911,224.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150,000.00	127,028,166.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1,781.00	6,111,79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559,592.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961,781.00	149,699,553.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2,090,990.42	207,452,956.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244,9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8,336.55	10,099,261.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404,226.97	217,552,21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442,445.97	-67,852,664.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3,947,981.0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000,000.00	1,34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959,686.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8,947,981.05	1,373,959,686.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000,000.00	1,306,469,195.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685,628.14	149,494,658.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1,360,218.11	191,893,871.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045,846.25	1,647,857,72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902,134.80	-273,898,03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913,953,673.38	41,160,519.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1,324,190,307.11	1,283,029,787.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2,238,143,980.49	1,324,190,307.11

法定代表人：杨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亚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2,393,810.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11,121.31	10,857,03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211,121.31	1,163,250,843.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98,500.85	758,442,399.6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94,871.56	177,623,65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98,229.82	60,556,870.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72,206.31	139,322,25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263,808.54	1,135,945,18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52,687.23	27,305,661.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518,939.84	97,028,166.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11,79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17,798,471.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518,939.84	117,938,432.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82,965.69	90,940,952.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2,244,900.00	103,867,438.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000,000.00	19,143,069.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9,327,865.69	213,951,46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808,925.85	-96,013,027.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3,947,981.0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3,947,981.05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9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311,227.00	62,928,672.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322.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311,227.00	293,398,994.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636,754.05	-93,398,994.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8,775,140.97	-162,106,361.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40,349.88	220,846,711.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7,515,490.85	58,740,349.88

法定代表人：杨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亚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7,346,251.00				77,338,183.68				183,419,939.97		1,368,895,983.23		2,737,000,357.88	583,976.41	2,737,584,334.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7,346,251.00				77,338,183.68				183,419,939.97		1,368,895,983.23		2,737,000,357.88	583,976.41	2,737,584,334.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048,293.00				1,357,570,602.75				21,972,014.48		435,468,808.13		1,903,059,718.36		1,903,059,718.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6,865,140.61		606,865,140.61		606,865,140.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048,293.00				1,357,570,602.75								1,445,618,895.75		1,445,618,895.7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8,048,293.00				1,357,570,602.75								1,445,618,895.75		1,445,618,895.7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972,014.48		-171,396,332.48		-149,424,318.00		-149,424,318.00
1.提取盈余公积									21,972,014.48		-21,972,014.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9,424,318.00		-149,424,318.00		-149,424,318.00
4.其他															

2020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95,394,544.00				1,434,908,786.43				205,391,954.45		1,804,364,791.36		4,640,060,076.24	583,976.41	4,640,644,052.65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125,155.00				86,993,161.74				174,139,796.77		452,959,569.00		1,218,217,682.51	6,660,896.00	1,224,878,578.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25,082,206.95						463,444,489.21		1,688,526,696.16	210,152,364.56	1,898,679,060.72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125,155.00				1,312,075,368.69				174,139,796.77		916,404,058.21		2,906,744,378.67	216,813,260.56	3,123,557,639.23

2020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3,221,096.00				-1,234,737,185.01				9,280,143.20		452,491,925.02		-169,744,020.79	-216,229,284.15	-385,973,304.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978,325.97		486,978,325.97	39,261,893.89	526,240,219.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3,221,096.00				-1,234,737,185.01								-631,516,089.01	-255,491,178.04	-887,007,267.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3,221,096.00				2,747,662,443.67								3,350,883,539.67		3,350,883,539.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982,399,628.68								-3,982,399,628.68	-255,491,178.04	-4,237,890,806.72
（三）利润分配									9,280,143.20		-34,486,400.95		-25,206,257.75		-25,206,257.75
1. 提取盈余公积									9,280,143.20		-9,280,143.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206,257.75		-25,206,257.75		-25,206,257.7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020 年年度报告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7,346,251.00				77,338,183.68				183,419,939.97		1,368,895,983.23		2,737,000,357.88	583,976.41	2,737,584,334.29

法定代表人：杨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亚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7,346,251.00				1,011,701,440.83				183,419,939.97	480,215,029.45	2,782,682,661.2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7,346,251.00				1,011,701,440.83				183,419,939.97	480,215,029.45	2,782,682,661.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8,048,293.00				1,357,570,602.75				21,972,014.48	48,323,812.29	1,515,914,722.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9,720,144.77	219,720,144.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048,293.00				1,357,570,602.75						1,445,618,895.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8,048,293.00				1,357,570,602.75						1,445,618,895.7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972,014.48	-171,396,332.48	-149,424,31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972,014.48	-21,972,014.4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9,424,318.00	-149,424,318.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20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95,394,544.00				2,369,272,043.58				205,391,954.45	528,538,841.74	4,298,597,383.77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125,155.00				47,993,161.75				174,139,796.77	421,899,998.45	1,148,158,111.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125,155.00				47,993,161.75				174,139,796.77	421,899,998.45	1,148,158,111.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3,221,096.00				963,708,279.08				9,280,143.20	58,315,031.00	1,634,524,549.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2,801,431.95	92,801,431.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3,221,096.00				963,708,279.08						1,566,929,375.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3,221,096.00				2,747,662,443.67						3,350,883,539.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83,954,164.59						-1,783,954,164.59
(三) 利润分配									9,280,143.20	-34,486,400.95	-25,206,257.75
1. 提取盈余公积									9,280,143.20	-9,280,143.20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5,206,257.75	-25,206,257.7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020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7,346,251.00				1,011,701,440.83				183,419,939.97	480,215,029.45	2,782,682,661.25

法定代表人：杨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亚琴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公司原名称为“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是 1993 年经四川省体改委“体改字（1993）258 号”文批准，由阿坝州草坡水电厂、阿坝州信托投资公司、四川省地方电力开发公司、四 A 集团公司、四川省中小型电力实业开发公司及成都华西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家企业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3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的普通股股票 3,500 万股，并于 1998 年 4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13,812.0618 万股。1998 年 8 月，向全体股东按 10:1 的比例送红股，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5,193.2680 万股。1999 年 8 月，向全体股东按 10:1 的比例送红股和按 10:7 的比例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送后的股本总额为 27,347.8822 万股。

2001 年 1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股股东和内部职工股股东按 10:3 的比例配售新股，共配售 2,306.5387 万股，配股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29,654.4209 万股。

2003 年 6 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按 10:2 的比例送红股和按 10:5 的比例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转送后的股本总额为 50,412.5155 万股。

2006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改革方案约定：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 54,372,805 股股份作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对价安排，即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2 股股票的对价，该对价支付完成后，本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股权登记日为 2007 年 1 月 16 日，对价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1 月 18 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504,125,155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407,658,931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为 96,466,224 股。

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司与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产集团”）签订了《重组意向性协议》，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重组标的包括信产集团所持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远软件”）100%股权、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飞华”）67.31%股权、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启明星”）75%股权及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普华”）100%股权。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上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本次重组经公司 2019 年 2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9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公司拟将除保留资产外的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作为置出资产并发行股份，与信产集团持有的中电飞华 67.31%股权、继远软件 100%股权、中电普华 100%股权、中电启明星 75%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拟发行股份向龙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电集团”）和西藏龙坤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龙坤”）购买其分别持有的中电飞华 5%股份和 27.69%股权；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加拿大威尔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拿大威尔斯”）购买其持有的中电启明星 25%股权。

2019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95 号），经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3,221,096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56 元，其中：向信产集团发行 558,713,938 股、向龙电集团发行 6,807,464 股、向西藏龙坤发行 37,699,694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之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504,125,155 元，发行普通股之后，本公司申请增加股本 603,221,096.00 元，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1,107,346,251.00 元。

2019 年 12 月 20 日，国网信通分别与信产集团、龙电集团、西藏龙坤及加拿大威尔斯签署《资产交割协议》，确认以 2019 年 12 月 18 日作为本次交易的交割日，将继远软件、中电飞华、中电启明星和中电普华纳入合并范围。

根据 2019 年 2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2019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和 2019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95 号）核准，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48,097.23 万元。

2020 年 4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95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88,048,293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82 元/股。公司收到募集资金 1,443,947,981.05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195,394,544.00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48.85%，最终控制方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本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汶川县下索桥，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益州大道中段 1800 号天府软件园 G 区 3 栋 10 楼。

经营范围：工程设计；软件开发；增值电信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专业承包；安全防范工程；电力生产、电力购售；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用电设备运行维护；电力设施承装（修、试）；电力表计、电流电压互感器检定、校准、检测、安装和调试；（以上项目凭相应资质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电力设备批发、零售及租赁；能源技术研究咨询服务，能源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合理用能咨询；零售计算机及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计算机技术培训。

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告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 户，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的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1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计入当期损益；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

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②租赁应收款。

③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当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于其他组合，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确定组合的分类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分类
应收票据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出票人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客户的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3	其他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客户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2	其他客户应收款项
合同资产组合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客户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2	其他客户合同资产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客户应收款项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其他客户应收款项
长期应收款组合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客户长期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分类
长期应收款组合2	其他客户长期应收款项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发出商品、产成品、在产品、周转材料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5-45	5.00	2.11-19.00
2	机器设备	7-30	5.00	3.17-13.57
3	运输设备	6-10	5.00	9.50-15.83
4	其他设备	5-10	5.00	19.00-9.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

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不能使以后各期受益，将余额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中：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使用费收入、利息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业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公司系统类产品在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初验投运后确认收入，无需安装调试的产品在发货并验收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收入

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在某一时段内提供性质相同的服务时，按照合同期间分期确认收入。

不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公司在服务完成后一次确认收入。

③使用费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④利息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满足某一时段履行条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间及合同价格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

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但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且仅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 根据 2017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 2017) 22 号, 调整收入相关会计政策。	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详见五、44-(3) 首次适用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7,769,749.46	1,577,769,749.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79,622,184.95	4,291,293,446.22	-888,328,738.73
应收款项融资	49,918,034.99	49,918,034.99	
预付款项	302,439,354.77	302,439,354.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5,370,692.58	75,370,692.5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3,959,114.89	193,959,114.89	
合同资产		888,328,738.73	888,328,738.7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5,601,110.48	145,601,110.48	
流动资产合计	7,524,680,242.12	7,524,680,242.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3,731,462.09	293,731,462.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00,000.00	22,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532,490.64	3,532,490.64	
固定资产	279,655,829.57	279,655,829.57	
在建工程	252,019,851.49	252,019,851.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4,342,167.61	194,342,167.61	
开发支出	170,878,885.75	170,878,885.7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276,052.59	49,276,052.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44,757.73	36,244,757.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506,300.05	68,506,300.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0,687,797.52	1,370,687,797.52	
资产总计	8,895,368,039.64	8,895,368,039.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5,000,000.00	77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3,063,217.31	703,063,217.31	
应付账款	3,878,857,126.86	3,878,857,126.86	
预收款项	184,018,915.75		-184,018,915.75
合同负债		184,018,915.75	184,018,915.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984,360.63	12,984,360.63	
应交税费	146,585,050.25	146,585,050.25	
其他应付款	348,807,662.71	348,807,662.71	
其中：应付利息	2,780,547.95	2,780,547.95	
应付股利	121,285,544.82	121,285,544.8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49,316,333.51	6,049,316,333.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462,998.86	8,462,998.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72.98	4,37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467,371.84	108,467,371.84	
负债合计	6,157,783,705.35	6,157,783,705.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07,346,251.00	1,107,346,2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338,183.68	77,338,183.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3,419,939.97	183,419,939.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68,895,983.23	1,368,895,983.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37,000,357.88	2,737,000,357.88	
少数股东权益	583,976.41	583,976.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37,584,334.29	2,737,584,33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895,368,039.64	8,895,368,039.6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下发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根据新收入准则关于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本公司自执行新收入准则后，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740,349.88	86,740,349.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50.70	2,850.70	
其他应收款	111,634,980.25	111,634,980.2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167.45	96,167.45	
流动资产合计	198,474,348.28	198,474,348.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48,177,488.38	2,748,177,488.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00,000.00	22,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73,814.25	1,873,814.2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04,946.21	1,004,946.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861,360.33	25,861,36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09,417,609.17	2,809,417,609.17	
资产总计	3,007,891,957.45	3,007,891,957.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159,985.85	20,159,985.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515,431.98	2,515,431.98	
其他应付款	202,533,878.37	202,533,878.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970,733.82	8,970,733.8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5,209,296.20	225,209,296.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25,209,296.20	225,209,296.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07,346,251.00	1,107,346,2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1,701,440.83	1,011,701,440.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3,419,939.97	183,419,939.97	
未分配利润	480,215,029.45	480,215,029.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82,682,661.25	2,782,682,661.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07,891,957.45	3,007,891,957.45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下发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根据新收入准则关于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本公司自执行新收入准则后，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4).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5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	10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	15
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11009354，发证时间：2020年12月2日，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11002742，发证时间：2020年10月21日，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根据《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0年第45号)，企业属于国家鼓励的软件企业，享受10%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51003617，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日，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2) 增值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软件产品的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217,019,032.23	1,352,170,010.39
其他货币资金	356,671,276.11	225,599,739.07
合计	2,573,690,308.34	1,577,769,749.4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3,283,769.04	211,670,095.24
保函保证金	12,262,558.81	13,909,347.11
其他		28,000,000.00
合计	335,546,327.85	253,579,442.3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含 1 年)	4, 119, 778, 154. 62

1 年以内小计	4,119,778,154.62
1 至 2 年	1,171,569,551.97
2 至 3 年	139,479,923.8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9,795,714.22
4 至 5 年	34,923,947.70
5 年以上	38,302,535.57
合计	5,553,849,827.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5,553,849,827.91	100.00	83,640,771.07	1.51	5,470,209,056.84	4,343,863,952.02	100.00	52,570,505.80	1.21	4,291,293,446.22
其中：										
组合 1	4,804,767,098.96	86.51	0.00		4,804,767,098.96	3,889,838,770.94	89.55	0.00		3,889,838,770.94
组合 2	749,082,728.95	13.49	83,640,771.07	11.17	665,441,957.88	454,025,181.08	10.45	52,570,505.80	11.58	401,454,675.28
合计	5,553,849,827.91	100.00	83,640,771.07	1.51	5,470,209,056.84	4,343,863,952.02	100.00	52,570,505.80	1.21	4,291,293,446.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客户应收款项	4,804,767,098.96		
合计	4,804,767,098.9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及历史违约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公司认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客户资信良好,应收账款回款难度小,回款情况较好,应收该类客户款项的信用风险损失低,针对该类客户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客户应收款项	749,082,728.95	83,640,771.07	11.17
合计	749,082,728.95	83,640,771.07	11.17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52,570,505.80	31,070,265.27				83,640,771.07
合计	52,570,505.80	31,070,265.27				83,640,771.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385,433,469.01	6.94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374,680,751.17	6.75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248,990,867.39	4.48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237,733,152.66	4.28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19,027,359.83	3.94	
合计	1,465,865,600.06	26.3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8,095,528.47	49,918,034.99
合计	68,095,528.47	49,918,034.9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68,095,528.47
组合2：出票人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客户的商业承兑汇票	

项目	期末余额
组合3：其他商业承兑汇票	

注：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票据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承兑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2,086,939.29	
合计	192,086,939.29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5,158,472.06	96.68	295,345,666.81	97.66
1至2年	6,485,282.99	2.12	248,569.00	0.08
2至3年	248,569.00	0.08	2,977,129.50	0.98
3年以上	3,407,292.21	1.12	3,867,989.46	1.28
合计	305,299,616.26	100.00	302,439,354.7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贵州睿至大数据有限公司	63,006,887.67	20.64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45,000,000.00	14.74
西藏融合网络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4,664,902.00	4.80
成都科润实业有限公司	10,472,236.00	3.43
中国国际人才开发中心	10,020,605.10	3.28
合计	143,164,630.77	46.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749,038.71	75,370,692.58
合计	57,749,038.71	75,370,692.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8,091,359.66
1 至 2 年	13,362,054.61
2 至 3 年	32,629,843.1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263,960.40
4 至 5 年	2,321,547.64
5 年以上	111,823,233.05
合计	191,491,998.5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代垫农网建设贷款及利息	45,421,688.18	45,421,688.18
投标保证金	44,356,352.15	51,005,494.38
股权转让款	24,954,400.00	24,954,400.00
代垫基建款	22,947,870.15	22,947,870.15
房租租赁保证金	17,279,742.77	17,279,742.77
采购款	9,579,570.29	9,792,164.10
押金、备用金	7,107,216.39	7,985,823.49
往来款	1,736,690.33	345,695.09
社会保险及工会经费	1,008,541.05	2,610,959.09
其他	17,099,927.23	23,029,401.07
合计	191,491,998.54	205,373,238.32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30,002,545.74		130,002,545.74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365,920.09	5,365,920.0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625,506.00	-1,625,506.00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133,742,959.83	133,742,959.8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 收款坏 账准备	130,002,545.74	5,365,920.09			-1,625,506.00	133,742,959.83
合计	130,002,545.74	5,365,920.09			-1,625,506.00	133,742,959.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小金四姑娘山旅游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农网建设工程款	45,421,688.18	5年以上	23.72	45,421,688.18
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4,954,400.00	5年以上	13.03	24,954,400.00
启光东方(北京)房地产租赁经营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保证金	17,279,742.77	2-3年	9.02	8,639,871.39
安徽挚升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款	9,344,579.92	2-3年	4.88	9,344,579.92
四川地方电力培训中心	代垫基建款	8,506,000.00	5年以上	4.44	8,506,000.00
合计	/	105,506,410.87	/	55.09	96,866,539.49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1,709.66	0.00	401,709.66	401,709.66	0.00	401,709.66
在产品	200,223,180.96	0.00	200,223,180.96	193,313,973.73	0.00	193,313,973.73
库存商品	1,679,796.79	1,126,101.14	553,695.65	1,369,532.64	1,126,101.14	243,431.5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02,304,687.41	1,126,101.14	201,178,586.27	195,085,216.03	1,126,101.14	193,959,114.8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453,182,449.41	3,453,349.00	449,729,100.41	892,732,070.30	4,403,331.57	888,328,738.73
合计	453,182,449.41	3,453,349.00	449,729,100.41	892,732,070.30	4,403,331.57	888,328,738.7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949,982.57	0.00	0.00	正常计提
合计	-949,982.57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税费重分类	151,620,962.39	145,601,110.48
合计	151,620,962.39	145,601,110.48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293,731,462.09			98,421,413.84			80,000,000.00			312,152,875.93	
思极星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65,270,000.00							-15,659,672.27	49,610,327.73	
小计	293,731,462.09	65,270,000.00		98,421,413.84			80,000,000.00		-15,659,672.27	361,763,203.66	
合计	293,731,462.09	65,270,000.00		98,421,413.84			80,000,000.00		-15,659,672.27	361,763,203.66	

其他说明

公司对思极星能科技（四川）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少系根据顺流交易抵消所致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合计	22,500,000.00	22,500,000.00

注：本公司所持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4%股权，投资成本 132,300,000.00 元，该公司 2020 年破产清算结束，本公司已对该项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16,072.09			5,316,072.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316,072.09			5,316,072.0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83,581.45			1,783,581.4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283.62			251,283.62

(1) 计提或摊销	251,283.62			251,283.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034,865.07			2,034,865.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81,207.02			3,281,207.02
2. 期初账面价值	3,532,490.64			3,532,490.6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6,070,042.35	279,614,273.48
固定资产清理	49,296.79	41,556.09
合计	266,119,339.14	279,655,829.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0,984,431.11	287,799,603.60	12,054,645.50	503,008,408.02	913,847,088.23

2. 本期增加金额		4,706,396.60	895,185.84	60,634,345.64	66,235,928.08
(1) 购置		29,225.53	895,185.84	41,292,458.69	42,216,870.06
(2) 在建工程转入		4,677,171.07		19,341,886.95	24,019,058.0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56,270.09	1,158,581.28	43,484,719.28	46,399,570.65
(1) 处置或报废		1,756,270.09	1,158,581.28	5,521,716.17	8,436,567.54
(2) 其他				37,963,003.11	37,963,003.11
4. 期末余额	110,984,431.11	290,749,730.11	11,791,250.06	520,158,034.38	933,683,445.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243,765.09	239,467,088.79	9,094,963.46	349,426,997.41	634,232,814.75
2. 本期增加金额	5,347,994.14	5,015,922.07	514,891.30	32,066,987.76	42,945,795.27
(1) 计提	5,347,994.14	5,015,922.07	514,891.30	32,066,987.76	42,945,795.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331,899.91	790,764.22	7,442,542.58	9,565,206.71
(1) 处置或报废		1,331,899.91	790,764.22	4,542,079.74	6,664,743.87
(2) 其他				2,900,462.84	2,900,462.84
4. 期末余额	41,591,759.23	243,151,110.95	8,819,090.54	374,051,442.59	667,613,403.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392,671.88	47,598,619.16	2,972,159.52	146,106,591.79	266,070,042.35
2. 期初账面价值	74,740,666.02	48,332,514.81	2,959,682.04	153,581,410.61	279,614,273.48

注：本期其他减少系公司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资产作价出资成立联营企业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公司房产	1,713,982.46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报废办公设备	49,296.79	41,556.09
合计	49,296.79	41,556.09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3,789,589.64	252,019,851.49
工程物资		
合计	573,789,589.64	252,019,851.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川杨家湾电站	214,373,126.17		214,373,126.17	210,630,869.96		210,630,869.96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	194,832,090.53		194,832,090.53			
重庆市通信网成套设备经营性租赁项目	88,805,555.16		88,805,555.16			
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	47,206,000.69		47,206,000.69	4,707,263.82		4,707,263.82
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9,484,733.50		9,484,733.50			
其他	19,088,083.59		19,088,083.59	36,681,717.71		36,681,717.71
合计	573,789,589.64		573,789,589.64	252,019,851.49		252,019,851.4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金川杨家湾电站		210,630,869.96	3,742,256.21			214,373,126.17		工程暂停	6,157,651.63			自筹借款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云开发测试环境)建设项目	433,197,400.00		194,832,090.53			194,832,090.53	44.98	44.98				募集资金
重庆市通信网成套设备经营性租赁项目	100,068,569.80		88,805,555.16			88,805,555.16	89.07	89.07				自筹资金
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	150,498,100.00	4,707,263.82	42,498,736.87			47,206,000.69	31.37	31.37				募集资金
合计	683,764,069.80	215,338,133.78	329,878,638.77			545,216,772.55	/	/	6,157,651.63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815,841.52	315,081,800.87	41,415,306.65	32,487,242.60	400,800,191.64
2. 本期增加 金额		76,485,568.25	12,355,439.71	34,987,176.38	123,828,184.34
(1) 购置			6,404,929.22		6,404,929.22
(2) 内部 研发		76,485,568.25	5,950,510.49	34,987,176.38	117,423,255.12
(3) 企业 合并增加					
(4) 在建 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4,852,550.25	4,852,550.25
(1) 处置					
(2) 其他				4,852,550.25	4,852,550.25
4. 期末余额	11,815,841.52	391,567,369.12	53,770,746.36	62,621,868.73	519,775,825.7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125,486.30	171,097,602.26	26,406,207.61	5,828,727.86	206,458,024.03
2. 本期增加金额	238,097.08	81,532,116.00	4,607,960.06	4,129,262.77	90,507,435.91
(1) 计提	238,097.08	81,532,116.00	4,607,960.06	4,129,262.77	90,507,435.91
3. 本期减少金额				283,065.44	283,065.44
(1) 处置				283,065.44	283,065.44
4. 期末余额	3,363,583.38	252,629,718.26	31,014,167.67	9,674,925.19	296,682,394.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52,258.14	138,937,650.86	22,756,578.69	52,946,943.54	223,093,431.23
2. 期初账面价值	8,690,355.22	143,984,198.61	15,009,099.04	26,658,514.74	194,342,167.61

注：1. 本年其他减少系公司子公司四川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资产作价出资成立联营企业所致。2. 本年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原值 117,423,255.12 元，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2.5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都江堰办公区用地（奎光路 301 号）	501,472.09	尚在办理中
土地使用权-都江堰道路用地（奎光路 301 号）	466,707.80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 开发 支出	自主研发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客户侧综合能源路由器及 APP 研发	3,537,850.36		5,585,538.31				9,123,388.67
传感器产品生产研究	5,100,000.00		2,815,660.47				7,915,660.47
移动云课堂	4,680,000.00		3,184,754.39				7,864,754.39
外网营销移动作业场景化微应用项目	500,000.00		7,325,374.45				7,825,374.45
基于物联管理平台的业务规划及人工智能电力业务拓展	345,220.70		7,462,187.75				7,807,408.45
云平台、数据中台关键技术研究 与二次开发			7,494,157.37				7,494,157.37
后勤物联智慧决策支撑平台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6,095,072.48		7,365,577.37		6,151,163.46		7,309,486.39
省级运营支撑管理平台	4,952,990.51		2,009,178.15				6,962,168.66
国际会议管理系统	500,000.00		6,356,843.20				6,856,843.20
基于网上国网的创新产品研究与试点应用	4,174,663.43		2,536,736.27				6,711,399.70
5G 通信网建设管理系统	6,622,329.64		1,347,706.38		1,269,856.95		6,700,179.07
物联管理平台关键技术研究 与二次开发			6,466,173.41				6,466,173.41
物联网智能配电终端研发	173,915.10		6,037,842.45				6,211,757.55

共享业务协同系统优化完善	4,596,557.92		1,289,762.83				5,886,320.75
智能电费结算票据箱产品研发项目	4,596,000.00		1,290,320.75				5,886,320.75
基于企业资源管理业务底座产品的研究			5,576,297.48				5,576,297.48
多租户架构下关系数据库自服务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2,601,738.90		2,696,216.33				5,297,955.23
电网末端融合场景验证			6,949,995.12		1,654,634.91		5,295,360.21
基于人工智能和移动应用技术的通用单据采集与处理应用			5,127,900.76				5,127,900.76
启明星云平台研发			7,038,434.82		2,036,881.81		5,001,553.01
2020 年基于互联网+企业大学全场景在线教育平台研究开发项目			4,949,571.80				4,949,571.80
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研究			8,359,996.29		3,540,846.98		4,819,149.31
多存储池智能运维平台	3,537,850.36		1,147,998.70				4,685,849.06
智慧物流充电运营平台研发			8,804,931.74	4,005,493.97	130,533.33		4,668,904.44
综合能源业务场景应用可行性验证项目			5,038,111.16		708,886.42		4,329,224.74
低压台区运行状态智能监测关键技术研究	1,090,769.09		2,726,408.47				3,817,177.56
智慧物联平台及应用场景研究			5,254,113.66	847,056.28	652,552.57		3,754,504.81
国网云架构相关技术及 SG-VCS 虚拟化产品技术支撑研究 2.0			5,456,411.64		2,911,515.95		2,544,895.69
5G 支撑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及商业研究			4,144,434.46		1,618,591.70		2,525,842.76

精细化运营辅助决策管理体系的研究与应用			4,258,357.26		1,738,995.11		2,519,362.15
基于智能物联的后勤楼宇智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3,748,676.03		1,682,976.35		2,065,699.68
基于综合能源系统调控的一体式协调控制关键技术研究			3,855,619.49		2,576,738.57		1,278,880.92
基于大数据驱动的电力需求侧资源协调优化与智能调节技术研究及应用			4,084,442.07		3,080,462.69		1,003,979.38
电力 OTN 网络风险预警及智能化运维技术研究			4,375,621.40		4,003,451.60		372,169.80
基于泛在电力物联网的智慧后勤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3,591,440.09		3,263,960.99		327,479.10
充电和物流经验支撑信息化研发	5,806,749.32					5,802,493.32	4,256.00
基于多元传感的能源认知网络的研究与设计			7,460,131.11		7,459,213.11		918.00
人工智能开放云平台	13,091,293.05		283,018.86	13,374,311.91			
监测分析展示项目			11,583,746.79		11,583,746.79		
智能语音技术在电网调度工作中的应用研究			9,034,083.65		9,034,083.65		
通信网络安全运营服务支撑平台研发与应用			8,571,004.28	5,001,806.77	3,569,197.51		
基于数据网络安全监测实用化系统技术研究项目			7,661,663.13		7,661,663.13		
数据中心统一管理平台研究与设计			6,749,753.36		6,749,753.36		

基于电网业务的企业经营全景可视化智能平台研发			6,729,430.00		6,729,430.00		
移动平台及企业 e 家应用的研究开发项目	4,805,759.93		1,327,338.45	6,133,098.38			
智能会议系统的研究与项目			6,021,663.47		6,021,663.47		
企业 e 家二期	5,443,752.40			5,443,752.40			
公共服务云-应用上云迁移、分析技术研究与工具研发	3,979,031.68		1,023,584.91	5,002,616.59			
基于人工智能的电力物联网感知层安全接入关键技术研究			4,972,510.76		4,972,510.76		
基于人工智能的物联网零信任安全防护关键技术研究			4,848,210.14		4,848,210.14		
电网设备技术监督知识图谱分析预警平台			4,748,841.26		4,748,841.26		
流程辅助管理平台研究与开发	4,737,726.14			4,737,726.14			
电力安全生产智能化管控平台研发及应用			4,714,252.33		4,714,252.33		
智慧变电站主辅设备全面监视及远程智能巡检系统			4,712,616.68		4,712,616.68		
AIOps（智能运维）产品关键技术研究			4,649,213.00		4,649,213.00		
基于大数据的电力生产业务数据治理技术研究与项目			4,626,057.40		4,626,057.40		
电力企业智慧食堂信息化管理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4,592,598.12		4,592,598.12		

基于 AI 技术的绿色机关综合服务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4,526,867.59		4,526,867.59		
基于人工智能的输电线路全景管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4,466,405.99		4,466,405.99		
基于智能井盖的地下电缆在线监测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4,443,399.36		4,443,399.36		
电力多维数据一体化标注平台研发及应用			4,431,764.00		4,431,764.00		
物资计划管理平台设计与研发			4,423,233.36		4,423,233.36		
电力巡检业务图像识别算法模型优化提升			4,420,197.95		4,420,197.95		
智能招标辅助平台关键技术研究及研发			4,326,026.14		4,326,026.14		
云容器服务 Kubernetes 升级适应性改造项目	4,267,500.00			4,267,500.00			
AI 机器人（数字员工）技术研究研发			4,257,493.35		4,257,493.35		
基于人工智能的业务数据脱敏关键技术研究			4,243,380.29		4,243,380.29		
智慧采购与物流板块设计与研发			4,240,532.62		4,240,532.62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电子契约管理平台设计与研发			4,229,475.94		4,229,475.94		
基于业务数据标准的现代智慧供应链数据管理运营体系研究			4,154,926.08		4,154,926.08		
云统一运维监控组件	4,136,500.00			4,136,500.00			

基于数据深度挖掘的分布式电源设备状态与并网运行策略优化研究			3,955,368.98		3,955,368.98		
信息通信智能电源管理平台			3,706,636.40		3,706,636.40		
综合能源相关技术研究	3,642,345.70			3,642,345.70			
云操作系统 ARM 版本研发	3,537,850.36			3,537,850.36			
面向国网业务的在线可视化分析建模平台关键技术研究	3,350,000.00			3,350,000.00			
基于物联网的感知系统研究	3,305,809.34			3,305,809.34			
运维作业智能管控平台			3,281,956.42		3,281,956.42		
云架构相关技术及 SG-VCS 虚拟化产品技术支撑研究	3,274,669.56			3,274,669.56			
人脸识别系统的研究与实现	2,237,406.15		994,564.31	3,231,970.46			
其他	52,157,533.63		79,155,972.99	44,130,747.26	45,249,267.80		41,933,491.56
合计	170,878,885.75		413,320,711.79	117,423,255.12	242,052,032.37	5,802,493.32	218,921,816.73

其他说明

注：本年其他减少系公司子公司四川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资产作价出资成立联营企业所致。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47,252,218.03	2,085,093.99	13,530,633.66		35,806,678.36
其他待摊费用	2,023,834.56	3,945,738.07	819,613.89		5,149,958.74
合计	49,276,052.59	6,030,832.06	14,350,247.55		40,956,637.10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3,887,092.86	40,792,474.97	250,026,396.85	36,244,757.7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283,887,092.86	40,792,474.97	250,026,396.85	36,244,757.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0,376,088.18	70,376,088.18
可抵扣亏损		

合计	70,376,088.18	70,376,088.18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浙江嘉兴终端通信接入网建设工程租赁项目租出资产				68,506,300.05		68,506,300.05
合计				68,506,300.05		68,506,300.05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60,000,000.00	775,000,000.00
合计	460,000,000.00	775,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30,781,067.61	173,193,937.63
银行承兑汇票	951,678,491.20	529,869,279.68
合计	1,082,459,558.81	703,063,217.31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771,531,393.36	3,426,018,441.05
1-2年(含2年)	313,715,705.19	286,363,601.96
2-3年(含3年)	62,376,002.31	71,213,090.26
3年以上	116,853,381.18	95,261,993.59
合计	4,264,476,482.04	3,878,857,126.8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6,711,804.63	尚未到结算期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3,658,560.04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105,899.73	尚未到结算期
南瑞集团有限公司	11,158,366.59	尚未到结算期
国网思极网安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155,453.34	尚未到结算期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405,291.59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9,217,370.23	尚未到结算期
成都聚信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321,110.38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天方恒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432,059.00	尚未到结算期
江苏中导电力有限公司	7,184,539.09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神州绿盟科技有限公司	7,078,390.12	尚未到结算期
南京捷鹰数码测绘有限公司	6,994,997.12	尚未到结算期
河南九域腾龙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6,973,530.00	尚未到结算期
全球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6,726,452.30	尚未到结算期
南京文思海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642,199.4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中科同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570,00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思源政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14,320.00	尚未到结算期
浙江华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710,944.09	尚未到结算期
天津宝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4,482,461.90	尚未到结算期
福建亿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51,000.01	尚未到结算期
苏州卓能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4,280,023.14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4,124,864.46	尚未到结算期
华北电力大学	4,000,000.00	尚未到结算期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64,815.38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万里开源软件有限公司	3,527,430.20	尚未到结算期
江苏丹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82,578.91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航锐拓宇科技有限公司	3,049,772.18	尚未到结算期
福建特力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83,400.00	尚未到结算期
郑州格蒂电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965,292.00	尚未到结算期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2,790,322.78	尚未到结算期
上海游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763,60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科东电力控制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649,907.22	尚未到结算期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08,342.00	尚未到结算期
国网思极神往位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2,521,331.34	尚未到结算期
易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11,200.00	尚未到结算期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409,800.00	尚未到结算期
上海国盾量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14,50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睿至大数据有限公司	2,287,000.00	尚未到结算期
上海博辕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282,579.04	尚未到结算期
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5,537.20	尚未到结算期
上海格蒂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94,760.16	尚未到结算期
南京普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750.00	尚未到结算期
沈阳天舒电子网络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4,00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讯电信(上海)有限公司	1,978,00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昊普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51,463.66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富通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1,925,64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国旺盛源智能终端科技有限公司	1,823,265.00	尚未到结算期
上海豪言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726,44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80,82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易联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1,652,621.00	尚未到结算期
昆山柯索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631,133.44	尚未到结算期
杭州乾坤科技有限公司	1,608,201.19	尚未到结算期
成都大禹水电建设有限公司-暂估款	1,604,595.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富电科技有限公司	1,595,000.00	尚未到结算期
兰州大方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585,724.80	尚未到结算期
中建国环(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36,671.54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元心科技有限公司	1,533,600.00	尚未到结算期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19,147.5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云起时代技术有限公司	1,511,755.6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知道创宇科技有限公司	1,510,499.99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容联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5,00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国网信通埃森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2,28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华安通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	尚未到结算期
安徽汇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33,699.68	尚未到结算期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374,465.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艾格瑞德科技有限公司	1,323,483.55	尚未到结算期
上海久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94,832.95	尚未到结算期
武汉现代高科通信有限公司	1,291,077.50	尚未到结算期
深圳市国电科技通信有限公司	1,278,322.62	尚未到结算期
浙江远传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52,243.2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中电尚明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1,238,662.37	尚未到结算期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24,77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9,500.02	尚未到结算期
杭州远传新业科技有限公司	1,190,000.00	尚未到结算期
嘉兴国电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10,060.80	尚未到结算期
江苏新智合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83,314.00	尚未到结算期
长春嘉信通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53,048.59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两融智慧技术有限公司	1,041,600.00	尚未到结算期
深圳市华能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1,040,000.00	尚未到结算期
江苏苏源高科技有限公司	1,036,619.10	尚未到结算期
黑龙江电力调度实业有限公司	1,022,395.55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0,786.74	尚未到结算期
成都大禹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1,004,479.00	尚未到结算期
合计	382,287,774.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47,698,305.50	184,018,915.75
合计	147,698,305.50	184,018,915.7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835,732.79	348,318,576.18	352,893,390.33	4,260,918.6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48,627.84	31,887,050.12	31,461,116.54	4,574,561.42
三、辞退福利		651,816.50	651,816.5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984,360.63	380,857,442.80	385,006,323.37	8,835,480.0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7,775,700.00	277,775,700.00	
二、职工福利费		13,851,662.53	13,851,662.53	
三、社会保险费	574,527.57	19,519,710.72	19,473,340.01	620,898.2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53,803.84	18,363,076.56	18,313,238.76	503,641.64
工伤保险费	19,750.03	270,603.73	273,717.30	16,636.46
生育保险费	100,973.70	886,030.43	886,383.95	100,620.18
四、住房公积金	230,263.49	25,661,562.36	25,891,825.8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30,941.73	11,509,940.57	15,900,861.94	3,640,020.3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835,732.79	348,318,576.18	352,893,390.33	4,260,918.6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57,214.24	19,732,404.17	19,582,765.77	806,852.64
2、失业保险费	47,506.41	821,162.76	819,411.45	49,257.72
3、企业年金缴费	3,443,907.19	11,333,483.19	11,058,939.32	3,718,451.06
合计	4,148,627.84	31,887,050.12	31,461,116.54	4,574,561.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3,286,523.26	130,743,343.01
企业所得税	24,981,200.52	
个人所得税	4,056,168.47	4,636,780.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2,479.76	4,201,015.34
房产税	659,392.42	591,741.11
土地使用税	54,060.00	54,060.0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011,108.61	2,987,266.99
其他税费	2,121,048.26	3,370,843.33
合计	127,571,981.30	146,585,050.25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974,138.62	2,780,547.95
应付股利	95,584,802.29	121,285,544.82
其他应付款	87,215,018.93	224,741,569.94
合计	185,773,959.84	348,807,662.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其他	2,974,138.62	2,780,547.95
合计	2,974,138.62	2,780,547.95

注：其他系本公司应付信产集团的企业借款利息。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5,584,802.29	121,285,544.82
合计	95,584,802.29	121,285,544.8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2,646,759.12	24,993,611.95
押金及保证金	7,268,607.18	11,155,701.24
股权款		162,244,900.00
党组织工作经费	1,457,370.87	2,076,448.46
代收代付款	1,035,950.50	7,191,919.80
社保及公积金	1,030,766.46	1,392,135.58
工会经费	649,476.31	1,204,690.51
其他	13,126,088.49	14,482,162.4
合计	87,215,018.93	224,741,569.9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198,049.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54,444.35	尚未到结算期
合计	8,652,493.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银行供应链金融产品	11,325,704.00	
合计	11,325,704.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462,998.86
专项应付款		
合计		8,462,998.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462,998.86	
合计	8,462,998.86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72.98			4,372.98	
合计	4,372.98			4,372.9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 入其他 收益金 额	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大电网运维大数据 分析关键技术补助	4,372.98					4,372.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372.98					4,372.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债券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1,107,346,251.00	88,048,293.00				88,048,293.00	1,195,394,544.00

其他说明：

2020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9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88,048,29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82元/股。公司收到募集资金1,443,947,981.05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195,394,544.00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20BJA171052”号《验资报告》验证。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57,570,602.75		1,357,570,602.75
其他资本公积	77,338,183.68			77,338,183.68
合计	77,338,183.68	1,357,570,602.75		1,434,908,786.4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股本溢价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3,419,939.97	21,972,014.48		205,391,954.4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83,419,939.97	21,972,014.48		205,391,954.4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8,895,983.23	452,959,569.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63,444,489.2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68,895,983.23	916,404,058.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6,865,140.61	486,978,325.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972,014.48	9,280,143.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149,424,318.00	25,206,257.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04,364,791.36	1,368,895,983.23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90,235,145.27	5,658,336,528.50	7,740,812,069.68	6,302,523,383.43
其他业务	20,820,569.05	19,591,565.14	24,289,008.60	22,641,936.61
合计	7,011,055,714.32	5,677,928,093.64	7,765,101,078.28	6,325,165,320.0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79,282.31	7,789,976.46

教育费附加	3,617,433.80	6,385,085.48
资源税		
房产税	1,320,352.74	3,088,262.51
土地使用税	186,641.20	440,547.04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5,728,332.91	3,566,004.73
水资源税		3,524,148.82
其他	1,170,776.98	1,051,000.62
合计	17,002,819.94	25,845,025.6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749,069.00	49,370,784.37
差旅费	14,697,685.58	24,655,071.78
租赁费	8,998,873.77	8,536,652.66
材料费及修理费	14,987.15	6,908,205.48
物业管理费	6,493,739.83	3,882,017.10
办公费	3,410,132.96	3,601,429.74
客服及商务费用	2,080,326.87	3,253,897.38
折旧费	3,621,354.58	4,215,604.35
广告宣传费	1,023,528.23	1,480,746.30
生产车辆使用费	691,104.26	408,827.35
咨询费		695,710.26
其他	138,125,316.45	139,561,756.41
合计	221,906,118.68	246,570,703.18

其他说明：

本年销售费用其他主要系技术服务费 76,496,130.85 元、招标费 52,824,821.61 元等。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034,897.19	147,981,964.64
折旧及摊销	49,962,131.58	45,871,725.94
聘请中介机构费	10,637,459.20	47,494,123.36
租赁费	20,025,303.78	31,746,105.09
差旅费	5,341,928.52	8,310,637.39
修理费	873,138.83	6,711,761.97
办公费	3,972,453.13	6,354,902.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05,377.95	5,891,407.91
其他	127,485,817.90	136,782,960.17
合计	322,838,508.08	437,145,588.68

其他说明：

本年管理费用其他主要系技术服务费 73,890,174.33 元。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服务费	128,135,513.77	135,527,615.11
职工薪酬	71,455,998.68	72,993,226.53
租赁费	4,659,391.03	6,440,680.59
差旅费	7,585,201.12	10,248,001.33
材料款	238,938.06	804,498.74
其他	29,976,989.71	4,775,750.57
合计	242,052,032.37	230,789,772.87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3,567,991.81	87,319,224.74
减：利息收入	-24,290,459.91	-4,133,317.3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支出	3,009,366.39	6,367,128.29
合计	12,286,898.29	89,553,035.71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返还	26,944,474.04	3,735,521.22
产业扶持	19,673,800.00	24,772,527.02
经营服务	13,900.00	4,821,369.84
科技研发	182,150.00	2,064,300.00
其他项目	2,682,577.08	1,564,814.72
合计	49,496,901.12	36,958,532.80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421,413.84	102,544,218.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150,000.00	1,828,166.1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101,571,413.84	104,372,384.20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070,265.27	16,003,780.3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365,920.09	-1,587,278.0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6,436,185.36	14,416,502.36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26,101.1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949,982.57	

合计	949,982.57	-1,126,101.14
----	------------	---------------

其他说明：

其他系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36,759.70	439,079.46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益	29,082,248.51	
合计	28,345,488.81	439,079.46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00.00	2,611,805.46	1,8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00.00	2,611,805.46	1,8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3,368,880.21	29,131,849.91	3,368,880.21
合计	3,370,680.21	31,743,655.37	3,370,680.21

注：上表中本年其他主要系收到天威硅业破产分配金额 2,358,084.34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4、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破产财产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7,125.74	3,537,518.28	47,125.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125.74	3,537,518.28	47,125.7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1,205,542.74	22,350,248.85	1,205,542.74
合计	1,252,668.48	25,887,767.13	1,252,668.48

其他说明：

本年营业支出-其他主要系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注销后以前年度留抵税费无法抵扣金额 885,988.35 元。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769,432.66	41,745,139.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47,717.24	2,962,558.62
合计	56,221,715.42	44,707,698.2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63,086,856.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5,771,714.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3,504,586.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2,278.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594,141.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793,549.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增加及转回影响	
汇算清缴调整所得税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56,221,715.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103,179,351.19	128,013,589.15
代收款项	99,596,400.31	47,762,153.37
政府补助	22,104,117.38	29,515,851.70
备用金及其他	82,420,446.21	14,314,966.45
合计	307,300,315.09	219,606,560.6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595,854,623.40	518,297,006.32
保证金及押金	104,816,885.39	152,178,322.59
代付款项	27,384,213.47	42,173,566.44
8.20泥石流支出		12,494,848.25
其他	1,168,647.31	60,816,283.12
合计	729,224,369.57	785,960,026.7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单位破产清算款		11,978,613.68
收到投标保证金		4,580,979.22
合计		16,559,592.9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还投标保证金		8,270,789.69
其他	68,336.55	1,828,472.10
合计	68,336.55	10,099,261.7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28,959,686.02
信产集团发债		
合计		28,959,686.02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		107,951,730.08
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111,360,218.11	83,431,819.72
新增股份登记费		510,322.11
合计	111,360,218.11	191,893,871.91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6,865,140.61	526,240,219.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49,982.57	1,126,101.14
信用减值损失	36,436,185.36	-14,416,502.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197,078.89	140,456,426.83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90,507,435.91	75,248,660.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350,247.55	10,713,829.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345,488.81	-439,079.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325.74	925,712.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567,991.81	87,319,224.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571,413.84	-104,372,38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47,717.24	2,962,558.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19,471.38	-74,769,297.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7,615,537.87	-2,000,548,810.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5,774,190.39	1,732,464,564.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493,984.55	382,911,224.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9,965,286.1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38,143,980.49	1,324,190,307.1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24,190,307.11	1,283,029,787.5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3,953,673.38	41,160,519.5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38,143,980.49	1,324,190,307.11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17,019,032.23	1,324,190,307.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124,948.2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8,143,980.49	1,324,190,307.1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3,283,769.04	
保函保证金	12,262,558.81	
合计	335,546,327.85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874,340.69	其他收益	874,340.69
知识产权资助金	8,150.00	其他收益	8,150.00
高新区“三重一创”奖补	11,525,400.00	其他收益	11,525,400.00
高新区声谷项目-基于人工智能的灾害天气智能监测系统	3,800,000.00	其他收益	3,800,000.00
稳定就业补贴	488,000.00	其他收益	488,000.00
软件产品退税	308,179.14	其他收益	308,179.14
高新区发明专利授权奖补	64,000.00	其他收益	64,000.00
新认定高企补贴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合肥学术技术科研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发明专利授权奖补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高新区统计先进奖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合创券服务机构奖励	3,900.00	其他收益	3,900.00

滞留湖北人员补贴	12,320.00	其他收益	12,320.00
产业扶持	4,348,400.00	其他收益	4,348,400.00
人才奖励	844,942.47	其他收益	844,942.47
政府贴息	226,071.54	其他收益	226,071.54
合计	22,623,703.84		22,623,703.8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服务等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四川省金川县	四川省金川县	水电开发	98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2.00			583,976.4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738,198.99	214,537,684.20	215,275,883.19	126,077,061.59	10,000,000.00	136,077,061.59	1,492,917.62	210,766,386.85	212,259,304.47	123,060,482.87	10,000,000.00	133,060,482.8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金川杨家湾水电力有限公司						473,275.38	473,275.38	240,653.3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汶川县	四川省汶川县	水电开发	4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15,378,680.89	345,959,463.84
非流动资产	655,171,838.57	729,245,961.16
资产合计	1,070,550,519.46	1,075,205,425.00
流动负债	189,168,329.63	189,876,769.78
非流动负债	101,000,000.00	151,000,000.00
负债合计	290,168,329.63	340,876,769.7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80,382,189.83	734,328,655.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2,152,875.93	293,731,462.0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2,152,875.93	293,731,462.0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50,201,631.10	420,801,844.82
净利润	246,053,534.61	233,423,747.1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6,053,534.61	233,423,747.1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0,000,000.00	95,2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9,610,327.7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外汇风险：本公司的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无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一般不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同时通过经营积累降低银行贷款余额以进一步降低因市场利率上升带来的财务成本支出的增加，本公司认为面临利率风险敞口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3) 其他价格风险：无。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有着稳定的客户资源，客户支付货款及时，有着稳定的经营现金流来源，同时银行借款作为补充。本公司信守贷款协议，在银行等金融系统有着良好的资信，在资金需求增加时，能及

时通过提取银行贷款满足资金需求，在借款到期后能获得贷款行的后续授信支持。公司可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多种渠道来筹集资金。对 1 年内到期的各项金融负债，本公司加强资金预算，以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到期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00,000.00		22,5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68,095,528.47	68,095,528.4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2,500,000.00	68,095,528.47	90,595,528.4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历史信息估计公允价值，采用的历史信息并非由可观察市场价格支持。本公司需要对历史信息及未来预计进行充分估计。本公司相信，以该办法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合适的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首先基于重要性判断账面价值能否代表公允价值；如果账面价值不能代表公允价值，则期末公允价值按会计准则规定的合理方法确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00,000.00	48.85	56.8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5,000,000,000.00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股数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83,920,295.00	558,713,938.00	48.85	50.4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家电网公司系统内其他单位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0,938,625.41	188,830,853.30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9,879,546.04	17,896,226.42
全球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9,045,113.59	22,881,238.32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4,968,506.77	27,496,142.28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3,439,539.03	32,735,620.10
福建亿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505,913.67	31,785,641.46
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972,058.77	14,021,653.55
深圳市国电科技通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563,482.55	3,356,792.47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536,467.94	2,919,056.60
北京国网信通埃森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425,809.43	533,962.26
天津市普迅电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596,627.83	15,809,606.62
思极智联(内蒙古)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59,472.00	18,498,022.9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44,271,623.45
河南许继仪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44,198.28
山东鲁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08,433.96
国家电网公司系统内其他单位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3,934,717.70	96,738,545.18
合计		248,065,880.73	1,019,027,617.1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39,563,568.87	512,410,736.75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10,006,563.58	268,718,126.46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39,472,165.82	437,514,330.52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18,106,378.39	489,225,328.3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03,231,669.24	271,477,598.78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97,439,574.97	210,396,386.91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65,328,315.80	252,469,444.22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57,690,595.20	100,249,744.47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54,791,492.18	164,820,744.88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 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52,888,135.26	129,717,792.01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 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49,933,296.28	154,174,442.06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43,727,003.37	132,389,284.88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9,782,333.71	109,043,190.75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7,903,009.86	133,459,181.43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3,354,422.11	101,367,679.19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 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4,428,485.15	159,632,389.42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 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2,820,006.83	106,546,834.07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0,133,470.61	131,309,092.58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系统 内其他单位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882,527,808.41	1,657,830,716.70
合计		5,703,128,295.64	5,522,753,044.3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安徽继远检验检 测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528,440.37	1,128,003.6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6-20	2021-6-20	委托贷款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6-21	2021-6-21	委托贷款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6-15	2021-6-15	委托贷款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7-9	2021-6-15	集团债券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7-2	2021-6-15	集团债券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20-3-24	2021-3-24	委托贷款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6-11	2021-6-11	委托贷款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6-20	2021-6-20	委托贷款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6-20	2021-6-20	委托贷款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0-3-25	2021-3-25	委托贷款
合计	560,000,000.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5,241.56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113,572.12	
安徽继远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转让		1,116,707.6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27.30	691.1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方式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金额	同类占比	金额	同类占比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存款	市场价	4,401,802.08	18.12%	950,700.70	23.0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贷款	市场价			2,287,586.80	2.62%

定价原则：①公司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商业银行存款利率；②公司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商业银行贷款利率；③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费标准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8,697,653.81		4,471,059.48	
应收款项融资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8,735,566.59		7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6,525,161.29		5,211,298.02	
应收款项融资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5,009,281.59			
应收款项融资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5,080,000.00		1,503,615.15	
应收款项融资	南京南瑞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800,000.00		5,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2,200,000.00		1,45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76,366.00			
应收款项融资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1,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天津平高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65,000.00		4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1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3,432,997.48	
应收款项融资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156,730.00	
应收账款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385,433,469.01		343,496,761.67	
应收账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374,680,751.17		218,849,261.76	
应收账款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248,990,867.39		203,071,766.87	
应收账款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237,733,152.66		172,808,307.55	
应收账款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19,027,359.83		149,578,887.55	
应收账款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161,973,795.17		133,480,279.62	
应收账款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61,045,293.34		145,505,136.11	

应收账款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57,090,116.86		119,913,218.12	
应收账款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109,538,398.35		142,482,780.73	
应收账款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08,590,011.16		173,073,691.48	
应收账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系统内其他单位	2,640,663,884.01		2,087,578,679.49	
合同资产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5,590,255.00		15,708,240.44	
合同资产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52,021,413.07		44,839,674.65	
合同资产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42,300,584.16		33,554,595.34	
合同资产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5,246,752.28		124,344,965.34	
合同资产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4,980,719.14		47,592,232.25	
合同资产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21,412,310.17		32,293,890.71	
合同资产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15,530,577.94		31,221,850.31	
合同资产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2,100,621.62		27,012,347.20	
合同资产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4,490,899.51		23,828,571.87	
合同资产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3,441,389.00		15,225,349.10	
合同资产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系统内其他单位	144,621,030.60		430,360,197.46	

预付款项	许昌许继德理施尔电气有限公司	2,200,000.00			
预付款项	国网思极网安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34,049.2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467,000.00		144,000.00	
预付款项	吉林省吉能电力通信有限公司	112,800.00		112,800.00	
预付款项	河南许继仪表有限公司	84,630.00		84,630.00	
预付款项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6,886.32			
预付款项	许昌许继昌南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5,500.00			
预付款项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611.26		700.00	
预付款项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预付款项	安徽继远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930,458.70	
预付款项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29,500.00	
预付款项	北京科东电力控制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125,555.55	
预付款项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南			1,601,196.50	

	瑞有 限责任 公司				
预付款项	全球能源 互联网研 究院有限 公司			554,400.00	
预付款项	天津市普 迅电力信 息技术有 限公司			101,000.00	
预付款项	浙江华电 器材检测 研究所 有限公司			792,350.00	
预付款项	国网四川 省电力公 司			677,600.97	
预付款项	国网河南 省电力公 司			94,923.93	
预付款项	英大长安 保险经纪 有限公司			2,850.70	
其他应收款	国网物资 有限公司	6,318,272.00		5,406,450.7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国网 富达科技 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	2,478,596.00		6,751,815.80	
其他应收款	国网重庆 市电力公 司	2,115,545.31		2,133,073.38	
其他应收款	北京华联 电力工程 监理有限 公司	1,059,634.50		1,189,908.50	
其他应收款	国网浙江 浙电招标 咨询有限 公司	1,000,000.00		1,038,900.00	
其他应收款	国网江苏 招标有限 公司	794,045.00		922,586.00	
其他应收款	国网山西 招标有限 公司	262,605.49		668,231.19	
其他应收款	北京国电 通网络技 术有限公 司	36,778.65		830,061.04	

其他应收款	安徽皖电招标有限公司			1,088,840.00	
其他应收款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437,572.87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系统内其他单位	8,857,511.06		12,042,451.8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北京智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476,611.08	1,933,206.00
应付票据	全球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2,400.00	4,200,000.00
应付票据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725,000.00	
应付票据	嘉兴国电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81,051.65	
应付票据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439,756.40	
应付票据	国网思极神往位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6,332,892.05	24,105,602.12
应付票据	北京智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4,300,000.00	
应付票据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233,565.00	
应付票据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869,130.00	2,079,163.80
应付票据	山东鲁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920,828.84	3,845,000.00
应付票据	南瑞集团有限公司	2,120,563.99	
应付票据	国网思极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836,592.00	
应付票据	厦门亿力吉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40,000.00	
应付票据	深圳市国电科技通信有限公司	766,800.00	400,000.00
应付票据	江苏瑞中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594,000.00	

应付票据	北京国网信通埃森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7,126.00	
应付票据	天津市普迅电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9,100.00	874,126.00
应付票据	南京南瑞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18,000.00	
应付票据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南瑞有限责任公司		1,601,196.50
应付票据	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98,800.00
应付票据	福建网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3,578.00
应付票据	思极智联(内蒙古)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977,331.28
应付账款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3,725,763.55	77,120,487.45
应付账款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5,526,945.09	155,776,603.47
应付账款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180,087.50	20,214,147.50
应付账款	深圳市国电科技通信有限公司	21,821,588.61	13,084,008.85
应付账款	全球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17,026,813.31	15,786,080.00
应付账款	福建亿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902,030.51	12,166,550.41
应付账款	南京南瑞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3,103,598.84	23,712,590.00
应付账款	南瑞集团有限公司	12,460,024.81	18,138,989.10
应付账款	国网思极网安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204,928.34	13,574,084.39
应付账款	国网思极神往位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4,865,031.34	17,015,275.04
应付账款	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938,920.87	10,261,522.71
应付账款	国家电网公司系统内其他单位	90,733,130.01	30,633,271.89
合同负债	国网江苏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6,740,000.00	
合同负债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4,840,565.10	2,670,407.99
合同负债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3,479,284.76	11,648,116.05
合同负债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1,714,238.06	6,698,826.50

合同负债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941,833.86	3,569,505.52
合同负债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857,829.01	1,195,328.53
合同负债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709,180.88	2,637,754.54
合同负债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82,000.00	3,920,707.61
合同负债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144,000.05	1,238,763.44
合同负债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3,726,071.99
合同负债	安徽继远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227,281.71
合同负债	国家电网公司北京电力医院		9,057,660.00
合同负债	天津市普迅电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84,480.00
合同负债	国家电网公司系统内其他单位	60,841,449.08	39,094,033.21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4,049,198.89	458,530.35
其他应付款	国网四川岷江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1,595,552.45	18,202,680.65
其他应付款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557,418.60	8,893,725.60
其他应付款	国网吉林招标有限公司	47,216.75	47,216.75
其他应付款	安徽继远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6,355.99	7,355.99
其他应付款	国网天津招标有限公司	40,850.00	
其他应付款	国网新疆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37,100.00	37,100.00
其他应付款	国网重庆招标有限公司	26,000.00	26,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15,571.30	
其他应付款	国网浙江浙电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1,100.00	
其他应付款	国网辽宁招标有限公司	401.60	401.60
其他应付款	平高集团华生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应付股利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30,835,840.98	36,629,700.00
应付股利	南瑞集团有限公司	30,175,925.49	44,195,900.00
应付股利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5,489,211.00	31,489,211.00

长期应付款	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462,998.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委托合同及相关协议纠纷案

2007年，公司与西部汇源矿业有限公司（现名称为四川汇源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1,530万元受让汇源公司所持有的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家湾公司”）51%的股权，股权交易价款中的400.00万元作为杨家湾电站全部机组按国家规定试运行成功2年内汇源公司对公司的保证金，在股权交易时公司暂不支付。同时约定，汇源公司保证在金川县投资设立一家高载能企业，该企业年耗电量应与杨家湾电站发电量相匹配，汇源公司向公司支付100万元作为设立高载能企业的保证金。

2007年，汇源公司将其所持杨家湾公司股权转让给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汇源公司在股权转让完成后，受杨家湾公司委托，继续对杨家湾水电站工程进行工程建设管理。另外，公司、杨家湾公司与汇源公司签订了《关于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约定汇源公司受杨家湾

公司之托对杨家湾水电站进行管理，管理范围为：完成电站初步设计全部内容，总投资控制在 12,500.00 万元内，利益风险为超出部分由汇源公司承担，节约部分归汇源公司所有。2009 年 4 月 2 日，杨家湾公司与汇源公司、汇源集团、公司四方又签订了《关于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约定该工程竣工日期为 2009 年 5 月 7 日，汇源集团对汇源公司履行协议的赔偿和违约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合同履行过程中，被告汇源公司不按协议履行，对施工单位施工管理不到位，致使电站引水隧洞均存在严重的质量问题，并在工程逾期两年多时间里，被告拒不整改，使杨家湾水电站长期不能投产运行，造成杨家湾公司巨大经济损失。

为此，杨家湾公司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引水隧洞质量问题诉讼期间，在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下，原告先行垫资完成了杨家湾水电站引水隧洞质量整改，于 2017 年 12 月正式投运。但因被告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杨家湾水电站建设管理义务，杨家湾水电站又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发生压力管道竖井及下平段洞埋部分漏水，造成电站压力管道、厂房、机组、电气设备等设备设施受损已暂停运行。

为此，杨家湾公司于 2018 年 6 月向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对其提起诉讼，提出如下诉讼请求：

a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汇源公司赔偿原告杨家湾公司因杨家湾水电站压力管道漏水及因漏水事故导致的工程修复费用 3542.54 万元；b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汇源能源赔偿原告金川水电自 2018 年 1 月 10 日起至杨家湾水电站 2018 年 1 月 10 日漏水事故质量问题处理完毕并试运行成功之日止的杨家湾水电站发电损失，按每一天支付 5.19 万元（5324 万元除以 2018.1.10-2020.10.31 期间共计 1025 天，每天约等于 5.19 万元）赔偿款计算，暂计算至 2020 年 2 月 10 日（共计 761 天）为 3949.59 万元；c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汇源能源向原告金川水电支付上述 1、2 项之和 10% 的违约金，暂计算至 2020 年 2 月 10 日为 749.21 万元 $[(3542.54 \text{ 万元} + 3949.59 \text{ 万元}) * 10\%]$ ；d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汇源能源赔偿原告金川水电诉讼财产保全产生的诉讼财产保全担保费用 5 万元；e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汇源能源赔偿原告金川水电因杨家湾水电站漏水事故检测费用 249.8617 万元、本案漏水事故鉴定费用 402.48 万元；f 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汇源能源和汇源集团承担；g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汇源集团对上述 a、b、c、d、e、f 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支付责任。

2018 年 7 月，子公司杨家湾公司收到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18)川 32 民初 5 号受理通知书，杨家湾公司诉汇源公司、汇源集团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被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受理。

本案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召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5 元（含税），本次实际分配的利润共计 185,286,154.32 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53%，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 2020 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预案尚待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农网资产

按照四川省委、省政府和阿坝州委、州政府的要求，为加快阿坝州四姑娘山旅游资源的开发和小金县地方电力的发展，本公司受托承办和管理阿坝州映秀至四姑娘山输变电设施的农村电网项目。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国债资金3,602.50万元和本公司受托以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汶川县支行贷农网专项款3,600.00万元。由于农网资产的权属不清楚，本公司一直与相关各方协商确权未果，故未将农网资产和负债纳入本公司2008年以前年度的会计报表中列报。汶川“5.12”地震造成阿坝州映秀至四姑娘山输变电设施的农村电网项目资产损失1,542.17万元。

出于遵循“谨慎性原则”的考虑，2008年度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受托以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汶川县支行贷农网专项款36,000,000.00元及代付利息9,421,688.18元合计45,421,688.18元列作其他应收小金四姑娘山旅游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款，并按个别认定法计提了坏账准备。

2020年末农网资产灾后尚未恢复营运，由于农网资产的权属仍存在争议，农网资产的国债资金3,602.50万元仍未列入公司本年会计报表列报。

2. 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收回江河欠款事项

本公司控制的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材料公司”)与成都瑞文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电子材料公司2.44%的股权，以下简称“瑞文电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江河之间的企业承包经营合同纠纷案，经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于2007年12月7日作出了(2007)川民终字第349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江河于判决生效后二十日内赔偿电子材料公司记录仪损失23,329.96元，返还电子材料公司流动净资产8,199,960.29元，支付承包费921,618.10元，支付排污费6,619.00元，并承担一审诉讼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118,674.00元，共计江河应返还电子材料公司9,270,201.35元，瑞文电子公司对江河的债务向电子材料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因江河和瑞文电子公司未履行生效判决书，电子材料公司于2008年2月25日向阿坝州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止2008年12月8日，电子材料公司已经收回欠款770,201.35元，江河尚欠电子材料公司850.00万元。在阿坝州中级人民法院的主持下，电子材料公司与江河、瑞文电子公司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书》。约定江河对电子材料公司的债务改为分期分次偿还。2017年3月17日，电子材料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注销该公司。因此，2017年7月6日，本公司、电子材料公司、江河及瑞文电子公司签订了《债权转移协议》，约定电子材料公司将其对江河及瑞文电子公司拥有的债权、利息及为债权设定的抵押和担保权益全部转移给本公司，本公司取代电子材料公司而成为对江河及瑞文电子公司的新的债权人。截止报告期末，电子材料公司及本公司累计收回款项424.00万元，尚余债权426.00万元。

3. 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委托合同及相关协议纠纷案

2007年，汇源公司将其所持杨家湾公司股权转让给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汇源公司在股权转让完成后，受杨家湾公司委托，继续对杨家湾水电站工程进行工程建设管理。另外，公司、杨家湾公司与汇源公司签订了《关于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约定汇源公司受杨家湾公司之托对杨家湾水电站进行管理，管理范围为：完成电站初步设计全部内容，总投资控制在12,500.00万元内，利益风险为超出部分由汇源公司承担，节约部分归汇源公司所有。2009年4月2日，杨家湾公司与汇源公司、汇源集团、公司四方又签订了《关于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约定该工程竣工日期为2009年5月7日，汇源集团对汇源公司履行协议的赔偿和违约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合同履行过程中，被告汇源公司不按协议履行，对施工单位施工管理不到位，致使电站引水隧洞均存在严重的质量问题，并在工程逾期两年多时间里，被告拒不整改，使杨家湾水电站长期不能投产运行，造成杨家湾公司巨大经济损失。

为此，杨家湾公司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提出如下诉讼请求：

a 请求依法判令汇源公司赔偿杨家湾公司因杨家湾水电站工程质量不合格缺陷处理费用人民币(下同)5,240.25万元；b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汇源公司向杨家湾公司支付工程质量不合格违约金524.025万元；c 请求依法判令汇源公司向杨家湾公司支付从2009年5月8日起至电站试运行

成功之日止的电站逾期试运行成功损失赔偿款，按电站每逾期 1 天支付 5 万元赔偿款计算，应从 2009 年 5 月 8 日起计算至电站试运行成功之日止，现暂计至起诉日 2012 年 4 月 16 日，共 1074 天，赔偿款为 5,370 万元；d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汇源公司按约定支付杨家湾公司应收款 68,099.42 元；e 请求依法判令汇源集团对上述 a、b、c、d 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支付责任；f 请求依法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2012 年 5 月 14 日，子公司杨家湾公司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12）川民初字第 15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杨家湾公司诉汇源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汇源集团”）、汇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被受理。

2018 年 9 月 13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

a 四川汇源能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向金川杨家湾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支付实际发生的水电站修复费用 26,841,979.99 元；b 四川汇源能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向金川杨家湾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支付交付质量不合格水电站的违约金 2,684,197.999 元；c 四川汇源能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向金川杨家湾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支付水电站逾期发电损失 3600 万元；d 四川汇源能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向金川杨家湾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支付遗留欠款 68,099.42 元及资金利息（利息计算方法：以 68,099.42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标准，从 2013 年 3 月 19 日计算至欠款实际付清之日止）；e 四川汇源能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向金川杨家湾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支付诉讼保全担保费 60 万元；f 汇源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判决确定的四川汇源能源有限公司的前述五项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汇源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四川汇源能源有限公司追偿；g 驳回金川杨家湾水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四川汇源能源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遂提起上诉。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杨家湾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9）最高法民终 938 号，对此案终审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一审判决。

汇源公司不服二审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最高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做出（2020）最高法民申 227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汇源公司再审申请。

4. 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破产财产分配

因无法偿还到期债务，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作出（2015）新津民破预字第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天威硅业破产清算申请，同时新津县人民法院作出（2015）新津民破字第 1-1 号决定书，指定四川四通破产清算事务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管理人。

2019 年 3 月 26 日，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破产清算管理人组织相关债权人召开了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就补充申报债权的确认、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管理人执行职务等事项进行商议。经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商议，主要同意了以下事项：（1）确认无异议破产债权人共计 164 位，债权金额 2,054,522,937.87 元，其中职工债权 13 位，债权金额 106,924.47 元；税收债权 1 位，债权金额 15,379,904.78 元；普通债权 157 位，债权金额 2,039,036,108.62 元；（2）确认扣除待办事项预留费用、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后，本次可供分配的破产财产总额 203,989,051.17 元；（3）经人民法院司法审判确认，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破产财产分配中，无债权人享有优先分配的权利。本次财产分配按职工债权、税收债权、普通债权种类顺序依次分配，同种类债权内部按比例分配，即本次债权清偿比例为职工债权清偿比例为 100，税收债权清偿比例为 100，普通债权清偿比例为 9.245；（4）本次债权人会议结束后归集的破产财产变价所得和使用剩余的预留资金的分配，也照本次会议商议结果处理。

经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商议确认，本公司属于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破产财产分配中的普通债权人，按普通债权人受偿比例 9.245 受偿。本公司申报债权金额 129,570,057.13 元，按受偿比例本次财产分配中本公司可分得财产为 11,978,613.68 元。

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商议结果待人民法院裁定通过后生效。

2019 年 3 月 29 日，公司收到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津法院”）（2015）新津民破字第 1-5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2019 年 3 月 27 日，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以其制作的《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经第三次债权人会议通过为由，请求新津法院裁定认可。

新津法院认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制作的《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该分配方案的内容、表决程序合法，天威四川硅业有

限责任公司管理人提请新津法院裁定认可该分配方案，符合法律规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五条之规定，裁定：认可第三次债权人会议通过的《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该裁定自 2019 年 3 月 29 日起生效。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天威硅业尚处于破产清算中，根据《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及《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公司获得第一次分配债权金额 11,978,613.68 元，并计入当期损益。

2020 年 12 月根据成都市新津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新津民破字第 1-9 号】《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及《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公司获得第二次分配债权金额 2,358,084.34 元，并计入当期损益。

天威硅业管理人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向新津法院提出申请，称管理人已按照《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将破产财产分配完毕，请求新津法院终结天威硅业破产程序。新津法院查明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规定，裁定如下：终结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程序。至此，天威硅业的破产程序已经完结。

5. 本公司诉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追偿权纠纷案

(1) 本公司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代偿中国进出口银行债权追偿纠纷案

2013 年 9 月 23 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13)成民初字第 1685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本公司诉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追偿权纠纷案已被受理。

2008 年 11 月，本公司参股 14%的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作为借款人与贷款人中国进出口银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签订了金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的设备进出口贷款合同。本公司作为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该笔贷款的保证人之一，于 2008 年 11 月 27 日与进出口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本公司按持股比例为该笔贷款承担人民币 14,000 万元本金及其利息的连带责任担保。

由于天威四川硅业公司未按期归还进出口银行于 2013 年 5 月 31 日到期的 1.45 亿元的贷款，进出口银行根据《借款合同》、《保证合同》相关约定，宣布该合同项下的 2.65 亿元贷款余额全部到期（其中提前到期的金额为 1.2 亿元），并要求担保方履行担保义务。本公司按照《保证合同》的约定履行了保证责任，并按照持股比例代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向进出口银行偿付了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人民币 38,248,692.25 元，并计入 2013 年当期损益。

本公司履行保证责任后，为维护公司利益，本公司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其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如下：a 请求依法判令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向本公司立即支付因公司履行保证责任而代被告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向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及相关费用，合计人民币 38,248,692.25 元，并承担该款项的逾期支付利息（该利息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为标准，并自 2013 年 8 月 2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计）；b 请求依法判令天威四川硅业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14 年 1 月 23 日，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3)成民初字第 1685 号〕案件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a 被告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代为偿付的借款本金及费用共计 38,248,692.25 元；并以此为基数，从 2013 年 8 月 2 日起至付清全款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付资金利息损失。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b 本案案件受理费 234,350.34 元，诉讼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239,350.34 元，由被告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负担。

(2) 本公司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代偿中国银行新津支行债权追偿纠纷案

2014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14)成民初字第 826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本公司诉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追偿权纠纷案已被受理。

2008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参股 14 的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作为借款人与贷款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津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新津支行”）签订了金额为 1 亿元人民币中长期借款合同；本公司作为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该笔贷款的保证人之一，于 2008 年 11 月 24 日与中国银行新津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为该借款合同项下 14 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09 年 8 月 7 日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作为借款人与贷款人中国银行新津支行签订了金额为 1.3 亿元的中长期人民币借款合同；本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7 日与中国银行新津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本公司以在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中 14 的出资比例范围内，为中国银行新津支行与天威四川硅

业公司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起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本金 2,800 万元。

由于天威四川硅业公司未按期归还中国银行新津支行贷款本息，2013 年 11 月 7 日，中国银行新津支行向本公司发出的《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中称，截止 2013 年 11 月 5 日，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已欠贷款本息合计人民币 68,514,076.45 元，并希望本公司积极督促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还款或由本公司代偿。

鉴于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仍未履行清偿借款本息义务，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按出资比例 14% 为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代偿中国银行新津支行贷款本息 9,591,970.70 元，并计入 2013 年当期损益。

本公司履行保证责任后，为维护公司利益，本公司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其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如下：a 请求依法判令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代偿款项 9,591,970.70 元，并承担该款项的逾期支付利息（该利息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为标准，并自 2013 年 12 月 4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计）；b 请求依法判令天威四川硅业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1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4）成民初字第 82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a 被告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代为偿付的借款本息共计 9,591,970.70 元；并以此为基数，从 2013 年 12 月 4 日起至付清全款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付资金利息损失。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b 本案案件受理费 80,050.49 元，由被告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负担。

（3）本公司为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代偿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债权

2014 年 1 月 2 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4）海民初字第 00871、00872 号】和第 00871、00872 号《民事起诉书》，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装财务公司”）因保证合同纠纷在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该案件已被受理。

本公司参股 14% 的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4 月 14 日、2010 年 2 月 24 日与兵装财务公司签订了金额为 2 亿元人民币和 3 亿元人民币的项目《借款合同》，公司按参股比例分别为上述两笔贷款提供了 2,800 万元人民币和 4,2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了《保证合同》。该两笔贷款项下的本金尚余 4.38 亿元人民币。因天威四川硅业公司 2013 年 6 月底未能按期结算上述贷款利息，兵装财务公司根据《借款合同》相关约定宣布该两笔贷款所有余额（即 4.38 亿元人民币）提前到期，并要求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立即归还上述贷款本息，同时要求本公司根据《保证合同》相关约定按持股比例为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代偿上述到期贷款本息。

由于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和本公司均未及时履行还款义务，兵装财务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a 请求判令被告本公司对 09DK10200002 号《借款合同》项下借款本金 22,820,000 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承担自 2013 年 3 月 21 日起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至实际给付之日，暂计至 2013 年 10 月 12 日为 656,224.65 元，共计 23,476,224.65 元；请求判令被告本公司对 10DK10200002 号《借款合同》项下借款本金 38,500,000 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承担自 2013 年 3 月 21 日起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至实际给付之日，暂计至 2013 年 10 月 12 日为 1,630,814.47 元，共计 40,130,814.47 元。b 请求判令由被告本公司承担原告兵装财务公司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案的诉讼费、律师费等）。同时，兵装财务公司为避免财产损失，已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通过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对本公司账户中的 63,607,039.12 元进行了冻结。

本案诉讼请求本公司承担的担保本金 6,132 万元及相关利息等费用，已包含在本公司 2013 年所确认的预计负债中，并计入了当期损益。

2014 年 7 月 2 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14）海民初字第 00871、00872 号民事判决书，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2014）海民初字第 00871 号】的判决情况如下：a 被告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支付原告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本金 2,282 万元及截至 2013 年 10 月 12 日的罚息 479,828.53 元，并给付上述本金自 2013 年 10 月 13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罚息（日罚息利率标准为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下浮百分之五后加收百分之五十并除以

三百六十计算)，并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付清；b 被告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支付原告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所欠利息 172,356.74 元及截至 2013 年 10 月 12 日的复利 4,039.38 元，并给付上述所欠利息自 2013 年 10 月 13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复利（日复利率标准为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下浮百分之五后加收百分之五十并除以三百六十计算），并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付清；c 被告本公司有权在其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向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追偿；d 并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7 日内交纳案件受理费 159,181 元及财产保全费 5,000 元。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2014）海民初字第 00872 号]的判决情况如下：a 被告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支付原告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本金 3,850 万元及截至 2013 年 10 月 12 日的罚息 809,526.67 元，并给付上述本金自 2013 年 10 月 13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罚息（日罚息利率标准为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下浮百分之五后加收百分之五十并除以三百六十计算），并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付清；b 被告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支付原告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所欠利息 799,773.33 元及截至 2013 年 10 月 12 日的复利 21,514.47 元，并给付上述所欠利息自 2013 年 10 月 13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复利（日复利率标准为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下浮百分之五后加收百分之五十并除以三百六十计算），并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付清；c 被告本公司有权在其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向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追偿；d 并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7 日内交纳案件受理费 242,454 元及财产保全费 5,000 元。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按照不服一审判决的请求金额交纳上诉案件受理费，上诉于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本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经开庭审理后，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对此案作出《民事判决书》【(2014)一中民（商）终字第 7684、7685 号】，判决情况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合计 401,635 元由本公司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按判决结果代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向兵装财务公司支付涉诉担保贷款本金、利息及罚息共计 70,079,594.56 元。

2014 年 12 月 29 日，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新津民破（预）字第 1 号】和《决定书》【(2015)新津民破字第 1-1 号】，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已资不抵债，并无力清偿天威保变到期债务”为破产清算事由，对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2016 年 1 月 13 日，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新津民破字第 1-2 号】裁定：宣告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

6. 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保合同无效纠纷案

2015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2015)川民初字第 17 号】和《民事起诉状》，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1 月 6 日受理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集团”）诉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威四川硅业公司”，被告一）、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威保变”，被告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朝阳支行（被告三）及本公司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此案件本公司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

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于 2007 年 9 月由天威保变、川投集团、本公司共同设立，各法人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51、35、14，天威保变为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的控股股东。从 2011 年 11 月开始，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停产并陷入支付危机，对多笔债务无法按期偿还。但在此情况下，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却为天威保变的多笔委托贷款设定了最高额抵押担保和质押担保，并将此前没有担保的贷款纳入最高额抵押担保的范围。而在签订相关的最高抵押合同、质押合同时，川投集团和本公司明确表示不同意，亦未在相关股东会决议上签字盖章，但天威硅业还是在川投集团及本公司不同意的情况下将其主要资产办理了最高额抵押。因此，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与天威保变私下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未经董事会、股东会表决同意，违反了天威四川硅业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而在将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的主要资产办理了最高额抵押后，天威保变紧接着就以债权人身份申请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破产，而川投集团及本公司为天威四川硅业公司代偿了多笔债务，至今尚未获得受偿。

诉讼请求：①请求判决确认被告一、被告三之间于 2013 年签订的编号为 04090038-2013 年朝阳（抵）字 0006 号、编号为 04090038-2013 年朝阳（抵）字 0009 号、编号为 04090038-2013 年朝阳（抵）字 0010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无效，编号为 04090038-2013 年朝阳（质）字 0036 号的《质押合同》无效，并判决被告一、被告三注销依据上述最高抵押合同办理的抵押和质押登记；②请求判决确认被告二作为实际债权人享有抵押权。

2015年3月18日，公司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5)川民初字第15号】，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此案被告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朝阳支行所提出的管辖权异议问题进行了裁定，裁定如下：①驳回被告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朝阳支行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②被告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处理。

2016年7月21日，公司收到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5)新津民初字第2074号】，对此案判决如下：①确认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朝阳支行与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为04090038-2013年朝阳(抵)字006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04090038-2013年朝阳(抵)字009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04090038-2013年朝阳(抵)字0010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04090038-2013年朝阳(质)字0036号的《质押合同》无效；②因案涉合同被确认无效后，相关权利人均可依生效判决依法定程序向案涉抵押登记机关申请涂销涉抵押合同的登记，同时相应的抵押权也不再成立，因此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被告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2016年11月15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开庭审理，2019年1月，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16)川01民终8493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了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

该判决已生效，相关被告将不再具有债权优先受偿权，因此将提高公司作为破产债权人的债权受偿程度，相关债权受偿情况详见附注“十六、8、4、天威四川硅业公司破产财产分配”。

7. 本公司诉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追偿案

本公司于2006年9月6日与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博赛公司”)签订了《阿坝铝厂企业产权转让合同》，将阿坝铝厂产权转让给重庆博赛公司。在上述合同项下，重庆博赛公司尚有转让款2,495.44万元未支付给公司。受汶川“5.12”地震影响，本公司停止对阿坝铝厂的电力供应。为此，重庆博赛公司于2010年12月20日函告本公司，称因本公司未按协议约定向阿坝铝厂提供电力供应，阿坝铝厂不得不从其他公司购电，给其造成了很大损失，将不再向本公司支付上述产权转让尾款2,495.44万元。本公司2010年度按照“谨慎性原则”，对应收重庆博赛公司的股权转让尾款2,495.44万元按照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笔债权账龄在5年以上。

2017年9月27日，本公司就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尾款追偿事项向阿坝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如下：①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转让款尾款2,495.44万元；②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18年4月，公司收到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17)川民初1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阿坝铝厂产权转让款2,495.44万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一审判决后，被告重庆博赛公司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9年12月27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川民终1101号】，对此案终审判决为撤销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17)川32民初14号民事判决；驳回本公司的诉讼请求。

8.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原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与北京金广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金秋果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原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与金广通公司、北京金秋果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果公司”或“被告二”)于2013年10月15日签订《购销合同》，约定金果公司向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采购电池系统，总金额为人民币5,520,000.00元。合同签订后，金广通公司、金果公司与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签订《转让协议》，约定金果公司将《购销合同》项下全部权利义务转让给金广通公司，并由金果公司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同时约定，剩余合同款项人民币4,520,000.00元由金广通公司支付。此后，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向金广通公司交付了全部货物，但金广通公司仅支付了人民币2,349,000.00元货款，尚欠人民币2,171,000.00元货款未予支付。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a判令被告一支付原告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2,171,000.00元；b判令被告二支付原告违约金共计人民币552,000.00元；c判令被告二对前述两项请求承担

无限连带责任。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作出一审判决，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一审胜诉。金广通公司不服，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驳回金广通公司诉讼请求。金广通公司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裁定驳回金广通公司再审申请。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于判决生效后申请强制执行，法院查封了金广通公司名下土地，未掌握金广通公司其他财产线索，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将积极推进土地评估拍卖工作。因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完成注销登记手续，中电飞华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申请变更执行人，法院受理后于 2020 年 9 月 9 日作《执行裁定》，将案件申请执行人由中电飞华深圳分公司变更为中电飞华。该裁定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通过人民法院报公告送达，并于 12 月生效。因疫情影响，暂时无法前往该土地所在地区进行评估拍卖等工作。下一步，中电飞华将积极推进土地的执行工作。

9.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与安徽挚升电子工程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案

2012 年 11 月 19 日，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远软件”）与安徽挚升电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挚升公司”）签订《界首市公安局警用安全防范工程服务合同》。合同签订后，继远软件依约向挚升公司支付 711 万元，但安徽挚升公司未履行任何合同义务。2013 年 4 月 26 日，双方又签订《利辛县循环经济产业园农业物联网项目施工合同》，合同签订后继远软件向挚升公司支付 3,406,900.00 元，挚升公司未完全履行合同义务。2018 年 1 月 16 日，挚升公司向继远软件出具《退款承诺书》，承诺退还货款共计 9,505,500.00 元，其中，2018 年 1 月 31 日前退还 505,500.00 元，2018 年 3 月 25 日前退还 1,000,000.00 元，2018 年 4 月 25 日前退还 1,000,000.00 元，2018 年 5 月 25 日前退还 1,000,000.00 元，2018 年 6 月 25 日前退还 2,000,000.00 元，2018 年 7 月 25 日前退还 2,000,000.00 元，2018 年 8 月 25 日前退还 2,000,000.00 元。

挚升公司未按退款承诺书退还货款，继远软件多次催要未果，于 2018 年 3 月向安徽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a 挚升公司退还合同款 9,505,500.00 元、违约金 2,877,526.57 元；b 挚升公司承担继远软件支付的律师费 202,614.46 元。起诉后，挚升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向继远软件返还合同款 500,000.00 元。

2018 年 5 月 3 日，继远软件与挚升公司、刘崑笙和安徽皖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清电子”）签订《还款协议》，约定：a 挚升公司欠继远软件本金 9,005,500.00 元，挚升公司承担案件受理费 297,209.26 元，合计欠继远软件 9,302,709.46 元；b 挚升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5 日前向继远软件支付 9,302,709.46 元，若逾期，则自 2012 年 11 月 22 日以 9,505,500.00 元为基数，按照银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违约金；c 刘崑笙和皖清电子对挚升公司上述债务提供担保。

安徽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7 月 9 日作出（2018）皖 0191 民初 1929 号判决：挚升公司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继远软件返还合同款 9,005,500.00 元及违约金；驳回其他诉讼请求。判决生效后，继远软件于 2018 年 8 月向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向阜阳市颍东区人民法院起诉刘崑笙和皖清电子，请求：a 立即给付原告 9,302,709.46 元，并支付违约金至款项付清之日止；b 共同承担本案全部诉讼、保全、担保费用。经法院主持调解，继远软件与刘崑笙、皖清电子达成协议：a 刘崑笙、皖清电子对挚升公司应向继远软件返还的合同款 9,005,500.00 元及违约金承担连带保证责任；b 继远软件放弃其他诉讼请求；c 案件受理费由刘崑笙、皖清电子承担。调解书见（2018）皖 1203 民初 2883 号。

（2018）皖 0191 民初 1929 号判决和（2018）皖 1203 民初 2883 号调解书生效后，继远软件分别向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和阜阳市颍东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9 年 7 月，法院未获取到挚升公司可执行财产线索，裁定终止执行；2019 年 12 月，法院未获取到刘崑笙、皖清电子可执行财产线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获取财产信息，继远软件将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10.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诉杭州南悦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与杭州南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南悦”）于 2012 年 2 月 16 日签订《浙江省军区桐庐民兵训练基地项目采购合同》，约定杭州南悦向继远软件采购 4,900,000.00 元货物。合同签订后，继远软件依约履行了合同，但杭州南悦仅付款 2,622,800.00 元。2018 年 1 月，杭州南悦法定代表人洪波签署承诺书，承诺对杭州南悦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继远软件多次催要未果，于 2018 年 3 月，向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a 杭州南悦支付货款 2,277,200.00 元及违约金；b 杭州南悦支付律师费 67,429.53 元；c 洪波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作出(2018)皖 0191 民初 1926 号判决：a 杭州南悦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继远原件支付合同款 2,029,988.00 元（货款 2,277,200.00 元抵扣继远软件欠杭州南悦款项 247,212.00 元后剩余金额）、违约金 490,000.00 元；b 驳回继远原件其他诉讼请求。判决生效后，继远软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 2019 年 7 月，法院未获取到被告杭州南悦可执行财产线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获取财产信息，继远软件将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7 月 9 日作出(2020)皖 0191 民初 1633 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杭州南悦法定代表人洪波欠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合同款 2,519,988 元（其中本金 2,029,988 元，违约金 490,000 元），被告洪波应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完毕；

二、如被告洪波未按期足额支付上述款项，则需以未付金额为基数自欠付之日起按照月息两分标准计算利息，原告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有权就剩余未付款项及利息一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根据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0)皖 0191 民初 1633 号，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收到洪波转入合同款 2,519,988 元。本案已结案并执行完毕。

11.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诉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与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微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5 日签订《物资采购合同》，约定：继远软件向博微公司销售一批货物，总价 4,800,000.00 元，博微公司于合同签订后 70 个日历日后一次性付清合同全款，若博微公司不能按期付款，每延期 30 天，按未支付货款的 1%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未支付货款总金额的 5%。合同签订后，继远软件按约交付货物，但博微公司仅支付 2,000,000.00 元货款，剩余 2,800,000.00 元货款经继远软件多次催要未果，继远软件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向合肥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请求：a 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货款 2,800,000.00 元；b 请求依法调整违约金数额，根据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申请人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c 本案全部仲裁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合肥市仲裁委员会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作出(2015)合仲字第 0113 号裁决，裁决博微公司向继远软件支付所欠货款 2,800,000.00 元，并承担违约金和仲裁费。另，2015 年 3 月 30 日，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合破(预)字第 0000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中电科技(合肥)博微信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对被申请人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合破字第 00001-1 号《通知书》指定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清算组为破产管理人。2016 年 7 月 29 日，继远软件向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3,541,359.00 元（其中本金 2,800,000.00 元，违约金 708,458.00 元，仲裁费 32,901.00 元）。2019 年 8 月 27 日，继远软件参加博微公司债权人会议，截至目前，相关破产财产正在分配中，根据分配方案，预计损失 2,500,000.00 元至 2,800,000.00 元。

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尚处于破产清算中，根据《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合破字第 00001-1》，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获得第一次分配债权金额 212,593.81 元。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944,771.52
合计	944,771.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4,771.52	100	944,771.52	100		944,771.52	100	944,771.52	100	
其中：										
组合 1										
组合 2	944,771.52	100	944,771.52	100		944,771.52	100	944,771.52	100	
合计	944,771.52	/	944,771.52	/		944,771.52	/	944,771.5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客户应收款项	944,771.52	944,771.52	100
合计	944,771.52	944,771.52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944,771.52	944,771.52	100
合计	944,771.52	944,771.52	10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44,771.52					944,771.52
合计	944,771.52					944,771.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成都瑞文电子有限公司	783,804.12	5 年以上	82.96	783,804.12
深圳力光电子有限公司	79,726.21	5 年以上	8.44	79,726.21
益阳旭日电子有限公司	51,425.40	5 年以上	5.44	51,425.40
汪清东光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3,079.00	5 年以上	1.38	13,079.00
广州市白云昊勤科技电子厂	11,781.59	5 年以上	1.25	11,781.59
合计	939,816.32		99.47	939,816.3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4,682,305.43	111,634,980.25
合计	474,682,305.43	111,634,980.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63,047,325.18
1 至 2 年	130,783.55
2 至 3 年	111,504,196.7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7,787,102.89
合计	582,469,408.3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476,214,111.78	111,634,980.25
代垫农网建设贷款及利息	45,421,688.18	45,421,688.18
股权转让款	24,954,400.00	24,954,400.00
代垫基建款	22,947,870.15	22,947,870.15
备用金	406,709.43	359,384.25
其他	12,524,628.78	15,857,042.97
合计	582,469,408.32	221,175,365.8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09,540,385.55		109,540,385.5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7,776.66		-127,776.6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625,506.00		-1,625,506.00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07,787,102.89		107,787,102.8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9,540,385.55	-127,776.66			-1,625,506.00	107,787,102.89
合计	109,540,385.55	-127,776.66			-1,625,506.00	107,787,102.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95,000,000.00	1年以内	33.48	
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14,634,980.25	3年以内	19.68	
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60,000,000.00	1年以内	10.30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55,000,000.00	1年以内	9.44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50,000,000.00	1年以内	8.58	
合计	/	474,634,980.25	/	81.4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84,446,026.29		3,184,446,026.29	2,454,446,026.29		2,454,446,026.2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12,152,875.93		312,152,875.93	293,731,462.09		293,731,462.09
合计	3,496,598,902.22		3,496,598,902.22	2,748,177,488.38		2,748,177,488.3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	29,400,000.00			29,400,000.00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	539,766,725.69	80,000,000.00		619,766,725.69		
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0,999,419.53	190,000,000.00		530,999,419.53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	641,204,909.42	240,000,000.00		881,204,909.42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03,074,971.65	220,000,000.00		1,123,074,971.65		
合计	2,454,446,026.29	730,000,000.00		3,184,446,026.2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293,731,462.09			98,421,413.84			80,000,000.00			312,152,875.93	
小计	293,731,462.09			98,421,413.84			80,000,000.00			312,152,875.93	
合计	293,731,462.09			98,421,413.84			80,000,000.00			312,152,875.9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7,307,188.89	923,310,367.26
其他业务			85,682.50	
合计			1,077,392,871.39	923,310,367.2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374,939.8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421,413.84	102,544,218.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150,000.00	1,828,166.1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5,172,545.44	
合计	239,118,899.14	104,372,384.2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300,163.07	非货币性交换处置损益等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15,524.70	政府补贴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84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3,337.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636,294.90	
所得税影响额	-11,354,114.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68,061,205.6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3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5	0.47	0.4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对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董事长：杨树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4月2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